

BOE



2019年年報

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710



目錄

2	主席報告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0	營運回顧
1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34	企業管治報告
43	董事會報告
54	獨立核數師報告
60	綜合損益表
61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2	綜合財務狀況表
63	綜合權益變動表
64	綜合現金流量表
65	財務報表附註
110	五年概要
111	本集團擁有之物業
112	公司資料

主席報告

財務摘要		
百萬港元	2019年	2018年
收益	3,574	3,177
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EBITDA ¹)	166	133
股東應佔溢利	25.0	17.1
現金及定期存款結餘	1,546	1,340
基本每股盈利	3.4港仙	2.3港仙
全年股息每股	26.0港仙	1.0港仙
— 末期股息每股	1.0港仙	1.0港仙
— 特別股息每股	25.0港仙	零

1 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EBITDA)指本年溢利，另加於計算本年溢利時扣除之以下數額：融資成本、所得稅、折舊及攤銷。折舊包括自2019年1月1日初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詳情請參考財務報表附註附註1(c)－會計政策變動。

本人謹代表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京東方精電」或「本集團」）宣佈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全年業績。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錄得收益3,574,000,000港元，較2018年的3,177,000,000港元增加12.5%。本集團的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EBITDA¹)為166,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33,000,000港元上升25%；股東應佔溢利錄得25,000,000港元，較2018年錄得的17,100,000港元增加46%。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錄得現金及定期存款結餘1,546,000,000港元，2018年底時本集團則錄得1,340,000,000港元。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貸款。年內，本集團的現金狀況保持良好。

高文寶先生
主席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錄得收益增長12.5%。儘管受宏觀經濟環境不確定性的影響，我們的薄膜電晶體（「TFT」）模組業務及觸控屏顯示模組業務繼續顯著增長，主要由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歐洲及日本的汽車客戶逐步開始批量生產新產品所致。單色顯示屏向TFT模組顯示屏的轉變仍在繼續，而本集團TFT模組業務的收益於2019年超越單色顯示屏業務，佔本集團收益的60%以上。TFT模組以及觸控屏顯示模組的平均售價遠高於單色顯示屏，而產品組合的變化增加了本集團的整體收益。

回顧年度內，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EBITDA）由133,000,000港元增加25%至166,000,000港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及營運費用減少所致。本集團已於2019年初將其經選定標準平台化TFT模組的製造整合至主要股東京東方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京東方」），以優化內部資源的分配。年內，整合已大幅減少我們的員工成本以及其他製造費用。結合其他成本優化及效率管理措施，本集團已成功提高經營效率及經營溢利。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0港仙（2018年：每股1.0港仙）。鑑於本集團TFT顯示業務近年有穩定發展及經營業績逐步改善，董事會亦建議派發特別股息每股25.0港仙（2018年：零）。不包括特別股息內，全年派息比率為29%（2018年：43%）。

業務回顧

汽車顯示屏業務

於回顧年度，汽車顯示屏業務錄得收益2,589,000,000港元，較2018年錄得的收益2,389,000,000港元增加8%。該業務佔本集團整體收益約72%。

儘管中美貿易關係的不確定性對市場情緒造成負面影響，然而本集團汽車顯示屏業務的收益於年內持續增長。該增長主要由於中國及歐洲市場汽車TFT模組及觸控屏產品的銷售增長所致。本集團繼續從京東方獲得穩定的面板以及模組生產資源供應，以支持我們日益增長的汽車顯示屏業務。

對於中國汽車市場，由於中國第六階段機動車排放標準的影響，本集團上半年增長放緩，而下半年則增長較快。總體而言，由於諸多TFT模組及觸控屏項目已於年內開始批量生產，該市場錄得大幅收益增長。我們亦已與若干大型中國一級客戶以及汽車製造商建立策略夥伴關係。此乃本集團在各類汽車相關領域獲得更多市場份額及未來商機的重要里程碑。

歐洲汽車顯示屏業務的整體收益與上一年相若。TFT模組的銷售額於年內有所增長，主要是由於多個新項目的批量生產。儘管歐洲存在市場競爭及經濟狀況疲軟，然而來自歐洲主要客戶的收益仍持續逐步增長。由於項目週期結束及單色顯示屏產品的整體市場需求變化，歐洲單色顯示屏業務繼續減少。

同樣，對於韓國及日本市場，單色顯示屏業務的收益繼續下降。日本客戶收益因年內開始批量生產平台化TFT模組顯示屏而有所推動，超過單色顯示屏市場收益下降的影響。對於韓國，由於年內市場競爭激烈及顯示類型由單色轉到TFT顯示，TFT模組業務的收益有所下降。

工業顯示屏業務

於回顧年度，工業顯示屏業務錄得收益985,000,000港元，較2018年錄得的收益788,000,000港元增加25%。該業務佔本集團整體收益約28%。

年內該業務的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銷售TFT顯示屏模組於教育相關業務的新開發中國客戶所致。本集團一直不斷於不同應用領域擴展我們的工業業務範圍以進一步探索及發展潛在高增值產品的機遇。本集團亦已於2019年開始為一家知名高端家電品牌批量生產TFT顯示屏模組，為收益增長作出貢獻。餘下的工業顯示屏業務訂單大部分來自集中在歐洲及美國的單色顯示屏。

整體單色工業顯示屏業務於年內收縮。我們的產品主要應用於電錶、工業儀器、醫療儀器及消費產品。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年內歐洲及美國市場的客戶需求減少以及年內產品組合調整為利潤率較高的產品所致。

業務展望

本集團預計，於2020年，我們的汽車顯示屏業務以及工業顯示屏業務將繼續增長，主要來自新TFT及觸控屏顯示模組項目的批量生產的預期收益增長。然而，2020年1月爆發的COVID-19疫情已給全球宏觀經濟狀況以及汽車行業帶來不確定性。若干主要汽車製造商的汽車銷量已於2020年初兩個月大幅下降。COVID-19影響的程度及持續時間尚不確定，而本集團認為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負面影響。儘管如此，我們已採取積極措施來持續監控我們的供應鏈及市場需求，以最大限度減少可能對我們生產及交付造成的影響。

汽車顯示屏業務

年內，本集團於汽車顯示屏業務方面的策略維持不變，即繼續增加我們於包括中國、歐洲、韓國、日本及美國在內的主要汽車市場的市場份額。透過推廣及開發中至大尺寸標準平台化TFT模組產品，本集團已開始實現市場開發的規模經濟以及成本效益。年內，本集團已與主要汽車一級製造商以及中國的汽車製造商建立策略夥伴關係，以進一步加強合作並獲得更多市場份額。我們在推廣新顯示技術方面也取得正面結果－集團為一知名中國電動車製造商開發的首款細尺寸圓形柔性AMOLED項目中標，將在2020年第二季度開始交付。我們將進一步加強與該等合作夥伴的聯繫，以在中國汽車顯示屏業務中獲得更牢固的立足之地，並將我們的業務範圍擴大至儀表顯示屏及中控台顯示屏用模組顯示屏以外的其他領域。

於歐洲市場，2019年本集團繼續從我們的主要一級客戶贏得新的TFT模組及觸控屏顯示模組項目，將於2020年底及2021年初起逐步開始批量生產。COVID-19疫情及英國脫歐的影響所產生的不確定性可能會對歐洲市場的短期表現造成負面影響。本集團將與客戶緊密合作，應對市場挑戰以及機遇。

對於日本及韓國市場，本集團年內獲得多個平台化TFT顯示屏模組以及觸控屏模組項目，該等項目預期將於2020年起逐步開始批量生產。本集團亦積極參與韓國一級客戶的AMOLED項目競標。我們預期該兩個市場的收益將於未來數年內增加。

年內，本集團整合內部資源，並成立專責團隊專注於汽車相關產品及技術的業務發展，並將我們的業務範圍從TFT／單色顯示屏模組擴展至集成顯示屏解決方案提供商。

工業顯示屏業務

本集團將繼續努力擴大工業顯示屏業務於不同地區的市場份額。對於單色顯示屏，儘管需求不斷萎縮及客戶對顯示屏類型的喜好有所變化，然而我們將在產品組合調整及成本結構優化後再次專注於電錶及消費市場。我們亦會將我們的中至大尺寸單色顯示屏推向高端顯示屏市場。

同時，本集團一直在向歐洲高端家電市場推廣我們的TFT模組顯示屏產品，並成功獲得多個項目，其中部分項目已於2019年開始批量生產。我們亦於美國市場贏得多個家庭自動化應用項目。本集團亦將繼

續開拓不同市場，如中國消費市場，以尋求TFT模組顯示屏乃至AMOLED業務的機會。預期工業TFT模組顯示屏業務的收益將繼續增長及彌補單色顯示屏業務的下降。

發展策略

本集團矢志成為汽車顯示屏及解決方案的市場領導者。集團戰略將依循以汽車顯示屏為基礎，拓展智慧汽車顯示系統、智慧車聯（「AIoT」）及解決方案的發展路徑，完善和強化汽車顯示屏和系統的一體化研發及製造能力，進一步提升汽車顯示屏全球市場份額。同時抓住中國市場新型基礎設施建設機會，強化生態鏈夥伴合作，穩步提升AIoT及解決方案業務的營收佔比。

基於以上戰略規劃，集團於2019年逐步取得令人鼓舞的成果。我們已與主要市場參與者建立里程碑式的策略夥伴關係，以加深我們於TFT模組顯示屏業務的合作以及探索曲面駕駛座艙顯示屏及AMOLED相關產品等更多高價值業務領域。於2020年，我們將繼續加強與客戶的關係，並拓寬與客戶的業務範圍。

提升駕駛員與乘客的體驗一直為汽車業務的關鍵之一，且汽車機動性的未來發展幾乎沒有限制。智能駕駛艙、AIoT、共享經濟、電力驅動等概念為集團帶來巨大發展機遇。

年內，本集團已重新分配內部資源以專注於規劃、發展及實施我們的汽車業務策略。我們致力成為汽車顯示屏及解決方案提供商的市場領導者，並成立專責內部業務部門來進行轉型。有見及此，本集團將逐步發展及強化我們在顯示屏解決方案相關領域如增強型的動態實境抬頭顯示器 (AR HUD)、電子鏡及智能駕駛艙開發的軟硬件能力。我們亦將進一步發展光學貼合能力，並探索系統模組製造能力。本集團將持續投資該等領域，以使本集團能為未來發展奠定基礎。

科研發展

在高端電動汽車和自動駕駛領域，汽車顯示系統已從多顯示屏合一的數碼駕駛座艙，向更高端整合、智能駕駛艙方向，帶給用戶沉浸式體驗和突出品牌個性的方向發展。本集團在延續開發多屏異形面蓋產品的工藝技術外，在大尺寸顯示、更高端的整機、軟件開發、儀表顯示系統和其他汽車器件上將不斷投入以支持客戶和市場的發展需求。

優雅的曲面多顯示聯合屏已是市場上的新趨勢，在曲面顯示模組中的冷成型技術(cold forming technology)研發方面，開發過程已於2019年完成並通過驗證。在年內的美國SID (the Society for Information Display)展覽中本集團製作及展示了曲面柔性AMOLED三聯屏的示範機，並獲得各方高度評價。本集團將進一步發展我們在該領域的製造和技術能力，以滿足汽車市場對超大尺寸顯示屏的需求。

在顯示技術開發方面，其中在高整合度、高透過率顯示技術產品的開發，首款新的低溫多晶硅液晶1.8吋抬頭顯示器(LTPS HUD)產品開發已進入認證階段，而更大尺寸12.3吋的車用全高清LTPS顯示器已完成了樣品測試。另基於a-Si及LTPS技術的全內置式觸控屏(Full In-cell Touch, FIT)的研發已初步完成，這令我們於2019年底獲得一中國一級大客戶的大尺寸全高清FIT定點項目。同時，本集團從年中起聯同一歐洲研發公司和一重要德國客戶開展了三方協同開發一汽車實時裸眼3D顯示技術產品，此技術能有多個觀看點及可作景深調節，在儀表和中控顯示皆可使用。

在高動態範圍(High Dynamic Range)技術開發方面，本集團在2019年積極開發和推廣京東方獨有及創新的Black Diamond Cell (BD Cell)顯示技術使用在汽車顯示中。此標致技術將顯示屏進行黑白和彩色雙層屏幕設計，通過採用像素分區技術、微米級超精細控光技術，能夠極大地提升顯示屏對比度至超高的百萬級。在2019年下半年製作了多款BD Cell示範樣品給歐美客戶展示，我們的一些客戶已開始跟進客製BD Cell產品的開發。

在顯示效果極致的AMOLED技術發展上，有賴於京東方(全球AMOLED主要供應商之一)的全力支持下，本集團於車用柔性有機發光二極管(Flexible AMOLED)顯示技術的開發方面取得實質性成果，目前在有機材料的開發、推動算法和畫面一致性調校上已發展出獨特的方案，能大大提升產品在汽車極

端運作環境中的可靠性和壽命(已通過了產品生命週期的關鍵性第二階段測試)。此外，本集團已為一家知名的中國電動汽車製造商開發一設計獨特的圓形柔性AMOLED顯示，2020年第二季度開始小量生產供貨。

本集團將於更高級別的汽車產品(包括集成顯示模組、儀表顯示系統、智能系統、軟件開發和其他器件上)逐步加大投入。在AR HUD方面，光學結構設計及AR融合演算法能力已達到業界領先水準，我們已經為中國領先的汽車製造商完成了多個演示項目。本集團目前已著手3D AR HUD和近眼增強現實(Near-to-Eye AR)技術的開發，預計年內可產出樣機。

同時，本集團推出一系列汽車影像產品。在流媒體內後視鏡和外後視鏡方面，與多家車廠進行聯合開發，推出了基於12.3吋柔性AMOLED透明A柱產品，聯合一中國知名車廠作了全球首發。

在更高端的整機、軟件開發方面，去年在與汽車製造商加強戰略合作中，已交付了首個帶控制軟體的單芯片微控制單元(Single Chip Microcontroller Unit)及高速視頻數據傳輸和雙向控制通信的連接制式如FPD Link III的中控台顯示模組和展示平台給客戶測試，並獲得多家歐美著名車廠的良好評價。來年本集團還會加大投資更高難度的、帶實時運作系統的儀表整機顯示系統。這將為我們準備必要的技術儲備，以迎合未來以全液晶儀表以逐漸取代現時主流的組合儀表的市場趨勢。

此外，有鑒於汽車市場和技術方案也有向多元化的發展需求，在京東方的技術支持下，本集團已開始了開發AMOLED車燈的技術和應用產品的發展。本集團已與多家知名一級客戶、中國汽車製造商、模組及軟體演算法解決方案公司等達成戰略合作協定，從而啟動相關AMOLED車尾燈及內飾氛圍燈、AMOLED發光車標等研發計畫，加快了相關智慧產品技術在汽車應用的商業化。

致意

年內，本集團已鞏固於當前業務的實力，並開始取得正面成果。本集團已成為汽車顯示屏市場的主要參與者。我們的收入及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EBITDA)已錄得增長，且已與主要市場參與者建立重要的策略夥伴關係。我們繼續從京東方獲得穩定的TFT面板及模組供應、生產支持及技術支持，使我們在發展業務方面具備更佳的競爭優勢。本集團將向前邁進，將我們的業務範圍拓寬至各類高價值領域，如汽車顯示系統解決方案及其他汽車相關業務。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管理層、員工、股東及業務夥伴的持續支持致以誠摯謝意。

高文寶

主席

香港，2020年3月30日

收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集團收益較上一財政年度增加12.5%至3,574,000,000港元。

經營溢利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溢利為29,000,000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增加3,000,000港元或12%。

於2019財政年度，本集團在研究及開發（「研發」）的開支為221,000,000港元，約佔本集團收益的6%。

淨溢利及股息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東應佔溢利為25,000,000港元，而2018年度溢利為17,100,000港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為3.4港仙，而上一財政年度每股基本盈利則為2.3港仙。年內，本集團不宣派中期股息。截止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建議宣派末期股息每股1.0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25.0港仙，共計191,000,000港元。全年股息合共為每股26.0港仙。

董事會已於2019年1月1日批准及採納一項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根據股息政策，在遵守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以及本公司細則的前提下，本公司擬於未來維持穩定股息政策，派息率將不低於30%。然而，於未來決定派付股息與否將由董事會按溢利、現金流、財務狀況、資金需求及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情況全權決定。派付股息或會受到法律限制及本公司可能於未來訂立的協議限制。

股息政策將持續不時檢討，且概不能保證將在任何既定期間派發任何特定金額的股息。

資產結構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總資產達3,533,000,000港元（2018年：3,479,000,000港元）。於本年末，存貨減少27%至533,000,000港元（2018年：731,000,000港元），而其他金融資產為3,000,000港元（2018年：3,0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權益總額為2,751,000,000港元（2018年：2,759,000,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額對流動負債總額之比例）於2019年12月31日為3.90（2018年：4.09）。

於年末時，本集團持有價值達1,549,000,000港元（2018年：1,343,000,000港元）之流動投資組合，當中1,546,000,000港元（2018年：1,340,000,000港元）為現金及定期存款結餘，3,000,000港元（2018年：3,000,000港元）則為其他金融資產。於年末時，本集團並沒有借款（2018年：零港元）。於2019年12月31日，本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借款／資產淨值）為零%（2018年：零%）。

本集團在本年度之存貨流動比率（按年存貨成本／平均存貨結餘）為5.0倍（2018年：3.5倍）。本年度之客戶應收款日流動比率（貿易應收款項／收益x365）為82日（2018年：80日）。

現金流量

回顧年內，本集團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達271,000,000港元（2018年：246,000,000港元）。存貨之減少及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及其他合約成本之增加，分別增加現金流量188,000,000港元及減少現金流量104,000,000港元。

用作投資活動之淨現金達46,000,000港元（2018年來自投資活動之淨現金：150,000,000港元）。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款項69,000,000港元（2018年：155,000,000港元）。

資本結構

本集團長期資本結合股東權益及負債。年內，本集團之資本結構並無改變。年內本集團並無抵押計息銀行貸款(2018年：零)。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源自並非以相關業務之功能貨幣為單位的銷售及採購。導致此項風險出現之貨幣主要是美元、歐羅、日圓及人民幣。

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然而，本集團管理層不時監察外匯風險，並將考慮於有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於2019年12月31日，並無或然負債乃公司給予部分附屬公司的銀行備用信貸而向銀行作出擔保。

承擔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資本承擔27,000,000港元(2018年：7,000,000港元)未包括在財務報表內之購買廠房、機器、工具及設備款項。

僱員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全球共僱用3,755名員工，其中125名、3,583名及47名分別駐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海外。本集團僱員之薪酬乃根據彼等之表現、資歷及市場現行薪酬水平而釐定。本集團制定有僱員購股權計劃，並為其在香港及中國之部分僱員提供免費宿舍。

本集團採取以表現為本之薪酬政策，薪金檢討及表現花紅均視乎工作表現而定。此政策之目的乃鼓勵表現優越之同事，及為整體僱員提供誘因，以不斷改進及提升實力。

員工退休計劃

本集團主要參與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在香港參與由獨立託管人管理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按員工有關收入(「有關收入」)的5%固定比率供款，供款上限以每名員工有關收入30,000港元計算，並即時歸屬僱員所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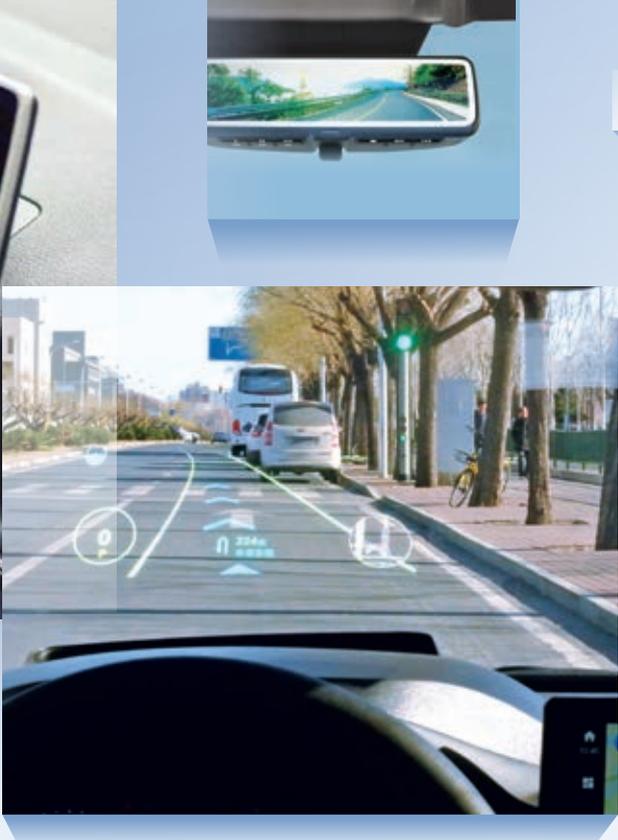
另外，本集團亦實行一項額外供款計劃(根據稅務條例第87A條經稅務局批准)，僱主及僱員均須在該項計劃下供款，金額為不多於有關收入之5%。此計劃只適合於2009年6月30日或之前被聘請之本集團僱員。

於2019年12月1日，額外供款計劃取消，額外供款轉移至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繼續運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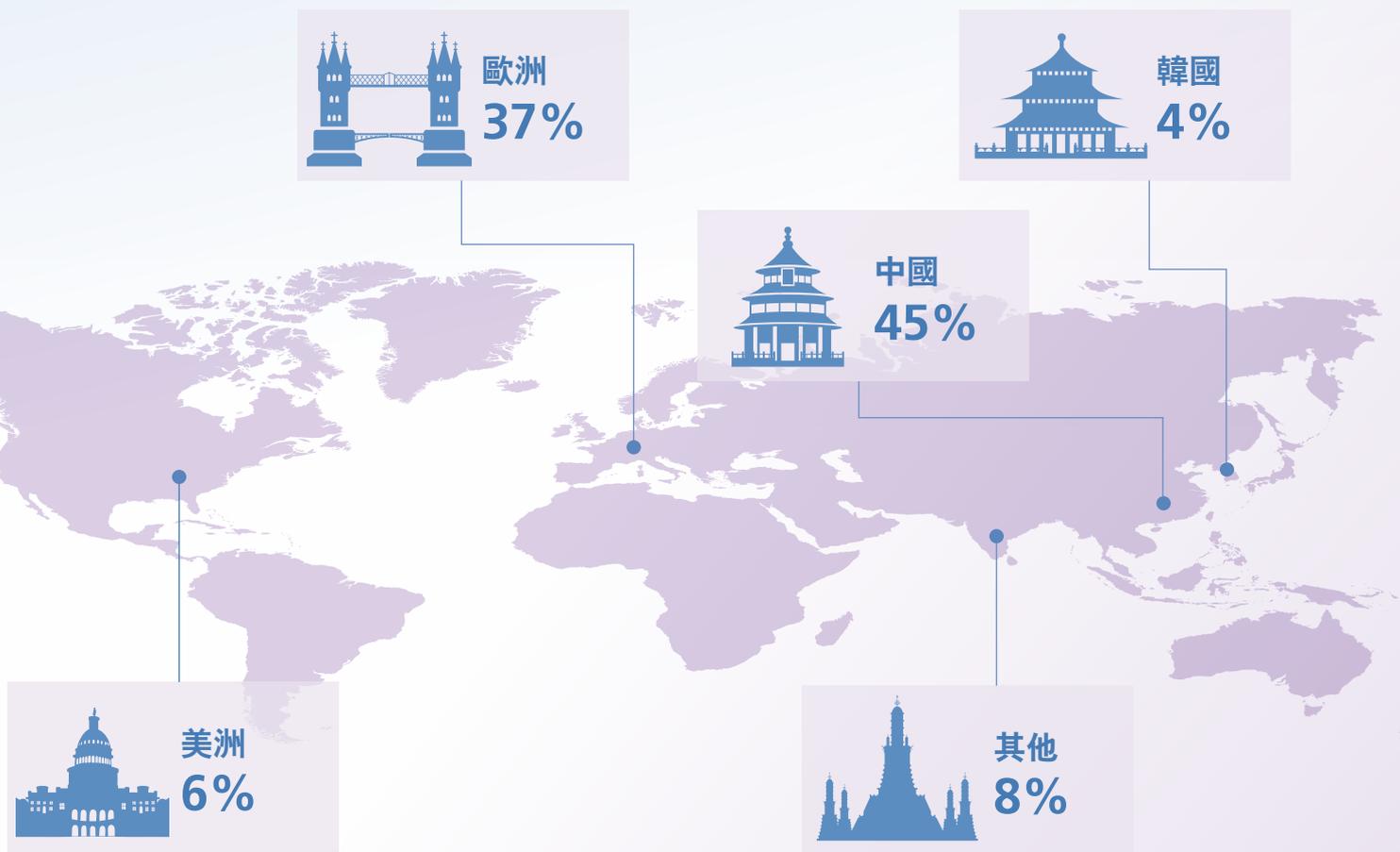
本集團於中國營運之附屬公司之僱員須參與由地方市政府運作之中央退休金計劃。附屬公司須向中央退休金計劃支付員工薪金成本若干百分比。該等供款按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應支付時於損益表中扣除。

年內，於2019年12月31日計入綜合損益表之退休計劃總成本為34,000,000港元(2018年：43,000,000港元)。管理該項計劃之費用從僱主之供款中扣除。僱主將被沒收之供款用以抵銷日後之供款。於2019年12月31日作此用途之金額為5,000港元(2018年：零港元)及於2019年12月31日可用的餘額以扣減未來供款為零港元(2018年：5,000港元)。

營運回顧



按地區收益



中國

回顧年度內，於中國錄得收益1,600,000,000港元，較2018年增加37%。於該地區錄得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的45%。大部分收益來自汽車顯示屏業務。

年內收益的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年內多個項目逐步開始量產而導致向我們的汽車客戶作出的TFT模組顯示屏及觸控屏顯示模組的銷售錄得增長。受中國第六階段機動車排放標準的影響，上半年中國汽車業務的增長放緩，下半年市場的增長開始回升。本集團一直積極向中國客戶推廣TFT及觸摸屏相關的顯示屏產品，以擴大我們的市場份額。年內，我們已與重要的中國一級客戶以及中國頂級汽車製造商成功建立了里程碑式的夥伴關係。這使我們能夠加深相互合作，並進一步參與本集團汽車顯示屏業務及其他高價值領域之發展。

TFT顯示屏市場的競爭激烈。本集團已採取不同措施優化我們的成本結構及經營效率。本集團已於2019年初將選定的標準化大型平台TFT模組產品之製造整合至京東方，以獲得規模經濟效益，使我們處於更有利的市場競爭地位。這大幅降低了年內我們的營運成本及間接費用。於此同時，本集團一直在技術研發方面進行投資，為客戶提供附加值更高的產品。我們對新型顯示屏技術的推廣亦已取得積極成果，例如本集團獲授一個項目，向一家知名的中國電動汽車製造商提供首款小尺寸圓形柔性AMOLED顯示屏，將於2020年第二季度開始進行產品交付。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將我們的工業應用業務範圍擴展到其他領域。年內，我們已開始在中國交付用於教育相關應用的TFT顯示模組。我們將繼續向潛在的工業客戶推廣我們的顯示屏相關產品。



歐洲

回顧年度內，歐洲的顯示屏業務錄得收益1,306,000,000港元，與2018年相若。歐洲業務於2019年錄得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37%。

汽車顯示屏業務

儘管歐洲整體經濟形勢疲弱，本集團年內於歐洲市場的TFT顯示屏業務的收益仍繼續錄得小幅增長。由於汽車客戶之需求轉向TFT顯示屏，因此單色顯示屏業務於歐洲市場繼續下滑。



歐洲市場的整體市場氛圍受到歐洲國家的經濟狀況疲軟以及英國退出歐盟的不利影響。儘管如此，年內仍有多個新的TFT項目進入量產階段，推進了營業額的增長。這證明本集團自2016年以來一直努力持續向長期客戶推廣TFT顯示模組之努力，以彌補單色顯示屏產品需求的必然下降。憑藉與歐洲業務合作夥伴的緊密聯繫，本集團已自彼等獲得新項目，該等項目涉及中至大尺寸顯示屏的儀器組及中控台顯示屏應用。這亦是汽車的未來趨勢，較大尺寸顯示屏甚或集成顯示模塊將成為提升終端用戶體驗的選擇。此外，為滿足未來汽車趨勢需求，諸如多屏產品、集成顯示模組甚至AMOLED相關產品的相關顯示屏技術處於不斷發展中。

工業顯示屏業務

年內，本集團於歐洲之工業顯示屏業務較2018年適度下滑。下滑的主要原因是年內客戶對單色顯示屏業務的需求減少以及產品組合調整為利潤率較高的產品。

我們工業產品的主要應用是電錶、工業儀器及消費產品。雖然我們的大部分銷售來自以其可靠性及較低的平均售價而著稱的單色顯示屏，但年內我們一直向客戶推廣TFT模組產品。年內，我們已成功開始為一家知名家用電器品牌量產一款新型TFT模組產品。



美洲

2019年，於美洲錄得收益205,0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6%。收益較2018年減少22%。

美洲之大部分收益來自向醫療及儀表應用的工業客戶銷售單色顯示屏。年內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醫療行業對單色顯示屏的需求下降。我們預期工業單色顯示屏業務將平穩萎縮，而本集團正積極在工業市場推廣我們的TFT顯示屏產品以填補空白。我們已獲授家居自動化應用的TFT顯示屏模組項目，並正在與潛在客戶討論其他若干項目。對於汽車業務，由於產品淘汰而導致單色顯示屏銷售下降。我們繼續在

美洲市場推進汽車TFT模組業務的發展，我們亦向客戶展示我們的新產品及技術，例如高端集成顯示模組及AMOLED曲面顯示屏。

韓國

2019年，於韓國錄得收益128,000,000港元，較2018年增加2%。於韓國錄得之收益佔本集團收益4%。

由於單色顯示屏業務之收入持續減少，年內韓國的業務主要來自TFT顯示屏產品。本集團已獲授汽車TFT模組顯示平台產品之新項目，並預計於2020年逐步開始量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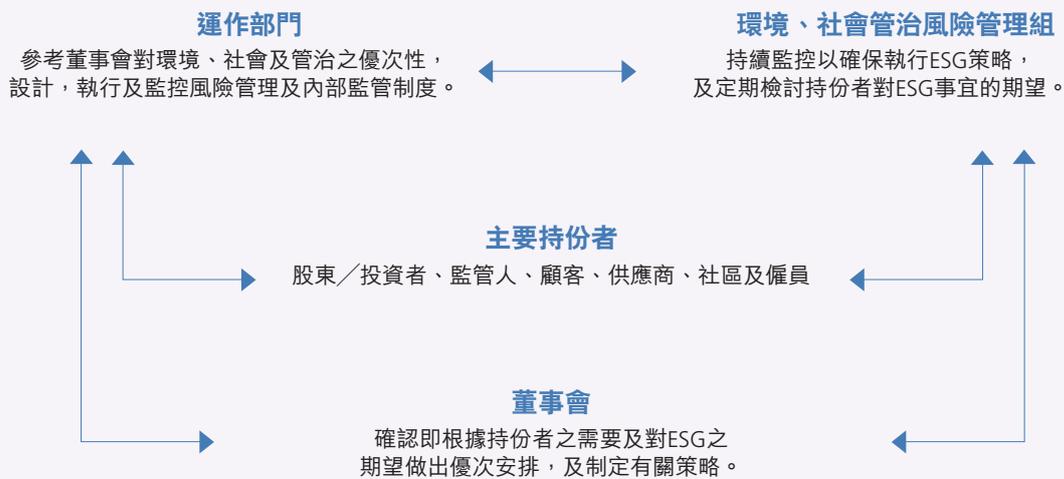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自2014年於年報中加入「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ESG)，而本報告乃涵蓋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活動，並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發佈的指引及本集團及其持份者所重視的事項而撰寫。除非另行註明，此報告覆蓋中國(包括河源及成都)及香港之營運，亦即是集團的核心營運所在地。

董事會一直監督本集團進行持續改善並制定有效之彙報機制。京東方精電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ESG)之風險管理及彙報機制高度牽涉營運管理層及有關之持份者，並不斷進行評估及優化。

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及彙報機制



ESG風險管理組由高級管理層及財務部組成，此組別定期會面，以確保ESG風險得以妥善管理。

董事會認真對待ESG的事項，各職務之高級管理層監控其所屬範疇，尋找可改進的地方及因應持份者關注之事項而推出發展計劃。

在營運中納入持份者

本集團透過各種途徑定期與持份者溝通，以了解集團的持續發展活動對其影響及他們的不同訴求。

持份者	溝通渠道	內容
股東／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東會議及通告 年報／中期報告，財務報表及公告 直接溝通 企業網站 投資者會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業務之持續發展 財務表現 企業透明度 企業社會責任
監管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會議 合規報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法律及守則之合規
顧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與前線同事之直接溝通 客戶審查及廠房參觀 企業網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產品品質及服務，付運安排 科技發展 產品責任 廠房之環境及勞工情況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直接溝通及會議 場地參觀及檢討 服務供應商之接納及管理流程 問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持續之採購 RoHS之考慮 企業名聲 工業經驗及專業性
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透過社會服務及運動項目，參與及接觸社區 與本地大學及非政府組織合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改進社區環境及文化 支持公益活動
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培訓發展 定期表現評估 企業專訊 工作及生活平衡活動 政策之溝通 與工會之溝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職業安全及健康 薪酬福利 事業發展 道德及業務操守

重要性評估

我們和持份者對本集團業務所關心的事項都包括在重要性矩陣內。其中，本集團認為環保、員工安全及供應鏈管理是持份者最關心的，這也是本集團所面對的風險和機遇。除以上幾方面外，本集團亦會持續監控其他環境、社會及管治事項，相關內容已在此報告中記載，藉此加強企業透明度。

環境

本集團多年來一直發展精簡的運作流程及節能硬件，以減少能源及水資源用量、提升資源使用效益，以及研究新的環境保護方法。

作為一間生產企業，本集團管理層深明可持續發展及保護環境的重要性。本集團的排放及廢棄物處理政策完全符合《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及《大氣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等相關文件規定及標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自2005年起，本集團已獲得ISO 14001認證。根據該認證，集團務必遵守環保法律、法規及其他適用規定，旨在減少或消除污染，盡量減少對環境的影響。

位於河源市及成都市的生產設施必須接受嚴格的環境審核及持續監控，以及遵守當地所有的相關環保法規，以保護區內的天然資源。

河源生產廠房的排放及廢棄物紀錄										
廢棄物	2019年 總噸數	2019年 噸數/收益 (十億港元)	2018年 總噸數	2018年 噸數/收益 (十億港元)	2017年 總噸數	2017年 噸數/收益 (十億港元)	2016年 總噸數	2016年 噸數/收益 (十億港元)	2015年 總噸數	2015年 噸數/收益 (十億港元)
空氣										
鹽酸	0.35	0.098	0.31	0.098	2.29	0.795	3.13	1.39	2.9	1.17
微粒	<0.0015	<0.0004	<0.0015	<0.0005	0.89	0.309	<0.065	<0.0289	<0.050	<0.0201
二氧化硫	0.030	0.008	<0.0117	<0.004	0.5	0.174	<0.1630	<0.0725	<0.1544	<0.0621
氮氧化物	0.019	0.005	0.041	0.013	2.54	0.882	0.182	0.0809	0.175	0.0703
溫室氣體 ⁽¹⁾ 合計 (直接二氧化碳當量排放量 ⁽²⁾ 及間接二氧化碳當量排放量 ⁽³⁾)	3,860.89	二 氧 化 碳 當 量 公 噸	1,080.27	-	-	-	-	-	-	-
直接二氧化碳當量排放量	0.0001	二 氧 化 碳 當 量 (毫 克)/ 片	0.00003	-	-	-	-	-	-	-
間接二氧化碳當量排放量	56	二 氧 化 碳 當 量 (毫 克)/ 片	15.67	-	-	-	-	-	-	-
按產量單位密度 (直接二氧化碳當量排放量及間接二氧化碳當量排放量)	0.056	二 氧 化 碳 當 量 (千 克)/ 片	0.02	-	-	-	-	-	-	-
油煙	0.038	0.011	0.006	0.002	0.02	0.007	0.01	0.01	0.02	0.01
水										
廢水	629,953	176,260	702,749	221,199	706,387	245,358	662,863	294,999	837,897	336,775
固體										
有害固體廢棄物	37.10	10	71.54	23	88.97	31	82.87	37	70	28
無害固體廢棄物	713.89	200	696.91	219	978.29	340	915	407	574	231

附註：

1. 由於沒有甲烷、氫氟碳化合物、全氟化碳和六氟化硫排放，故沒有數據。
2. 直接排放（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源頭（即溫室氣體釋放到大氣中的物理單元或過程）是由本集團所擁有或控制。
3. 間接排放（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本集團所購買或收購的電力、供熱、製冷及蒸氣所產生的溫室氣體。

2019年，成都生產廠房的無害固體廢棄物總噸數及每十億港元收益的噸數分別為37.55及10.51。

溫室氣體排放

範圍1排放主要來自河源工廠廚房燃燒清潔油的排放物。一般來說，我們致力透過減少使用工廠廚房燃燒清潔油來減低範圍1的總排放量。就範圍2能源間

接排放量而言，主要來自購買電力的二氧化碳當量排放約為3,860.12噸。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1和範圍2）約為3,860.89噸。由於缺乏完整和準確的數據，故我們並無匯報範圍3的排放。

耗電、用水及排放



排放

空氣

生產廠房的主要排放物大部分採集自河源生產大樓及河源食堂廚房之排放口。生產過程所產生的主要排放物為鹽酸，製造液晶顯示屏時，其中之蝕刻工序會用到鹽酸。揮發的鹽酸會被吸至生產大樓的通風系統，然後輸送至大樓頂的中和機，加入鹼中和後，才排放到空氣中。自近幾年來，產品結構的變化，單色顯示屏的訂單減少，鹽酸的用量相對減少；薄膜電晶體(TFT)顯示屏訂單增多，但無需使用鹽酸於這道工序上，所以空氣中鹽酸排放亦減少。2019年，單色顯示屏向TFT模組顯示屏的轉變仍在繼續。

至於微粒、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及油煙等排放物，主要於河源食堂廚房排氣口收集，該等物質主要在燃料燃燒過程中產生。本集團於2018年12月購買新型號油煙淨化器，以更有效降低排放量。

於年間，因公司產品結構及銷量正處於調整期，令排放量及廢棄物有所變動。鹽酸、微粒、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及油煙的排放量均在河源市環境保護局（河源環保局）規定之標準內。本集團自2009年下半年起，一直使用環保潔淨燃料，以減少從廚房通風系統排放的氮氧化物。生產車間的氣體通過活性炭等方法處理，沒有排放到空氣中。成都生產廠房主要從事TFT模組組裝，因此並沒有產生顯著排放物。

溫室氣體

溫室氣體排放來自工廠廚房燃燒清潔油的排放物、購買電力及等等。本集團的營運設施在使用能源時會造成直接(範圍1)和間接(範圍2)碳排放。直接碳排放量(範圍1)佔集團總排放量只有0.02%，電力對集團業務的間接碳排放量(範圍2)的影響較大。

作為負責任的企業，本集團仍本著「綠色營運」的原則，實行不同措施及常規，致力於提高環境績效。這些包括：盡可能舉行視訊會議取代不必要之海外公幹，亦為必要的海外公幹鼓勵選擇直航航班；安裝貼有節水標籤的水龍頭，及時維修滴水水龍頭避免水資源浪費；利用獨立照明開關將辦公空間劃分為不同照明區及採用具能源效益之照明用品；進行定期檢查、修理及維護，確保機械及汽車的效率。此外，本集團高度重視產品包裝設計及消耗，旨在減少使用包裝材料。

廢水

在生產及營運過程中難免會產生廢物，但本集團嚴格控制廢物排放量，並確保適當處理廢棄物，以盡量減少對環境造成負面影響。

透過大型地下廢水處理設施處理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廢水，每日設計最高之處理量為4,000立方米，目前實際每日處理約為3,000立方米。該設施安裝了河源環保局認可的電腦軟件程式，可直接向河源環保局的系統提供排放口的化學需氧量(COD)及酸鹼值等數據，此措施可令河源環保局持續和及時監控生產廠房的廢水排放。在報告期內，沒有出現嚴重影響水源的違規事件或不符合規定的個案。

固體廢棄物

無害的固體廢棄物通常在生產過程中及日常生活中產生。已使用的包裝紙箱、木包裝箱及廢玻璃均由合資格回收商收集。本集團並鼓勵廠房人員把垃圾放入指定廢物分類箱內，最後由合資格回收商收集。

生產區域產生的有害廢棄物主要由生產過程中使用的物料所構成，生產所使用的化學物品全都按照當地環保法規收集及處理。

2019年，單色顯示屏向TFT模組顯示屏的轉變，有害固體廢棄物總噸數及每十億港元收益的噸數分別減至37.10及10。

減少排放及廢棄物之措施

在日常運作中，無塵抹布加上酒精一起使用後會被界定為有害廢棄物，自2016年開始，本集團回收和特別處理廢舊無塵抹布，使之循環利用，致令每年減少有害廢棄物達2.8噸。此外，本集團還透過混合廢水處理將生活污水和工業廢水混合處理，將排放污水中的化學需氧量(COD)減至每升40毫克，低於排放標準值每升90毫克。於2017年，在河源生產廠房投資936,700港元改造水迴圈處理系統，用於處理廢水，迴圈再利用，每年可減少6,000噸廢水的排放。

本公司TFT Production在「節能減排」項的評比中榮獲北京市電子工業工會「2017年度電控公司節能減排優秀班組」。該項是把貼片玻璃清潔用過的無塵布，及TP外觀檢查清潔後的無塵布，統一回收清洗後用於清潔水膠結合工序玻璃的清潔，即滴膠工序(針嘴、針筒清潔)、機器、工作台面、固化架、夾具、焗爐等清潔方面。該措施節約約人民幣1,530,000元。

天然資源的使用

作為生產企業，水和電力是營運過程中最常使用的資源。管理層肯定節約能源的重要性，並已採取相

應措施以減少天然資源的消耗。本集團定期審核有效使用資源的方法並制定改善計劃，目標是進一步減少能源消耗的同時，能維持生產的有效運作。根據生產訂單的變化，適時調整動力的輸出，有效達到節能效果，2019年用電量繼續減少，2019年電能比2018年減少871.9萬千瓦時或8.98%。

至於成都生產廠房，每產出單位的用電量比河源生產廠房為少，因其主要從事TFT模組組裝。另外，成都生產廠房每產出單位的用水量於2017年比2018年較高水平，因其量產初期未達到全面產能。

與此同時，本集團持續檢討產品的包裝設計，縮減包裝體積，以盡量減少對環境的影響及節約物料成本。儘管如此，由於本集團的產品為玻璃液晶體顯示屏或模組，運送時必須以塑料托盤加以保護，因此塑料托盤的使用是無可避免。

2019年，河源用於產品儲存及運輸的紙箱及塑料托盤數量分別為775噸及899噸。與2018年相比，用量分別下跌21.1%及19.4%。2019年，成都於產品儲存及運輸的紙箱及塑料托盤數量分別為14噸及22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下表鈎劃了本集團在報告期內的能源消耗、水及包裝物料的用量，並與最近五個財政年度的數據作對比。

能源、水量及包裝物料消耗									
總噸數 2019年	噸數/收益 (十億港元) 2019年	總噸數 2018年	噸數/收益 (十億港元) 2018年	總噸數 2017年	噸數/收益 (十億港元) 2017年	總噸數 2016年	噸數/收益 (十億港元) 2016年	總噸數 2015年	噸數/收益 (十億港元) 2015年
河源生產廠房									
電(千瓦特)									
88,410,206	24,737,047	97,128,769	30,572,480	100,992,658	35,079,075	91,205,623	40,589,952	90,905,585	36,537,615
水(噸)									
1,279,331	357,955	1,334,650	420,098	1,362,932	473,405	1,145,386	509,740	1,414,773	568,639
紙箱(噸)									
775	217	982	309	1,075	373	928	413	1,118	449
塑膠托盤(噸)									
899	252	1,115	351	1,148	399	907	404	999	402
成都生產廠房									
電(千瓦特)									
157,847	44,165	1,366,150	430,013	1,158,672	402,456	-	-	-	-
水(噸)									
2,422	678	20,400	6,421	34,054	11,828	-	-	-	-
紙箱(噸)									
14	4	98	31	39	14	-	-	-	-
塑膠托盤(噸)									
22	6	187	59	74	26	-	-	-	-
香港辦公室									
電(千瓦特)									
178,883	50,051	172,171	54,187	168,579	58,555	117,330	52,216	153,859	61,840
水(噸)									
107	30	106	33	108	38	96	43	88	35

減少能源消耗及用水量之措施

本集團投入約2,650,000港元，將耗能大的舊設備替換為變頻控制、能耗低的新設備，如老式中央真空泵及老式舊空調冰水主機等，每年可減少約1,100,000千瓦特的電量。此外，長期使用生產過程的廢水，經收集後作沖廁用水，減少自來水的用

量。於2017年，河源生產廠房投資936,700港元改造水迴圈處理系統，用於處理廢水，迴圈再利用，每年可減少約8,500噸自來水之用量。

氣候轉變

作為一家具有社會責任的企業，本集團明白氣候變化會對我們的業務發展構成種種不確定性。我們評估氣候變化對我們日常業務的影響及減少對我們可持續發展的潛在影響。如所披露，我們致力於營運期間減少耗電、用水及排放。

廢棄物管理是本集團關注的重點問題。為降低廢棄物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及加強對廢棄物的管理，其包括更有效地監控用水和電的消耗、廢水的回收及有害和無害固體廢棄物的處置。

溫室氣體排放與當今氣候相關的風險危機密切相關。為減少企業溫室氣體排放以及降低員工的個人碳足跡，本集團通過鼓勵僱員在當地及跨境出差時搭乘公共交通工具，同時盡可能以電話會議取代不必要的海外出差。如必須出差，亦鼓勵選擇直航航班，以減少碳排放。

環境教育

香港總部與河源生產廠房繼續秉持著「綠色辦公室」的概念為2019年的主題。總部於同年進行了審計，透過節能減低成本，達到減廢和減碳的目標，獲得世界綠色組織頒發「綠色辦公室標誌」。

除了「綠色辦公室標誌」外，香港辦事處亦榮獲2019年「滙豐營商新動力」獎勵計劃頒發「環境社會及管治獎」傑出獎狀，表揚多年來減少碳排放。

香港辦事處亦會每月公佈用電量，以強化同事的節能意識。

河源生產廠房每年亦舉辦「綠色千里騎行」活動，以身體力行的方式向廣大市民宣傳低碳出行的環保理念。

讚譽

本集團在2019年的環保工作中獲得認可。京東方精電獲得世界綠色組織頒發的「綠色辦公室標誌」認證。香港辦事處亦獲「滙豐營商新動力¹」獎勵計劃頒發「環境社會及管治獎」傑出獎狀，為本集團在環保及管治方面的付出獲得認可。



社會 聘用

本集團嚴格遵守香港及中國有關勞工之法例，公司之政策乃致力保持符合《種族歧視條例》、《性別歧視條例》、《殘疾歧視條例》及《家庭崗位歧視條例》與實務守則的工作環境。

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可與市場標準比擬的薪酬福利，薪酬、薪金及花紅分配均按與工作表現掛鈎的比例釐定。年度薪酬檢討的考慮因素包括公司的財務業績、業務前景、個人表現、市場水平及通脹率等，以決定薪酬調整的幅度和級別。

附註1：「滙豐營商新動力」獎勵計劃由商界環保協會、香港人力資源管理學會贊助，歡迎所有中小企業參加。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2019年，香港、中國及海外僱員的流失率分別為11.5%、36.7%及6.3%。

年內，香港、中國及海外均無接獲違反相關法規的重大報告個案。

安全及健康

本集團的安全及健康政策完全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等地方政府法規，並在工作場所及系統方面為全體員工維持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同時提供僱員所需的資訊、指導、培訓及監督。河源及成都生產廠房均成功續獲發有關安全及健康的OHSAS 18001證書。有關安全及健康認證檢測包括但不限於食堂油煙和火煙（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煙塵等等）、生活飲用水及工作

場所空氣（苯、甲苯、二甲苯、二氯甲烷、粉塵、甲醛、異丙醇、正己烷等等）和噪音。

2019年過去三年（包括2019年），本集團沒有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個案及香港僱員並無報告發生工傷事故。生產廠房於年內錄得29（2018年：31）宗輕傷事故，涉及損失的工作天數共990（2018年：517）天。廠房人員為每宗受傷事故進行詳細檢討及評估，不僅採取適當預防措施以防範事故再次發生，且對相關員工進行額外培訓。

本集團理解自然災害與意外是難以避免，管理層的宗旨是於此類災禍發生時盡量減輕損失。香港辦事處及生產廠房每年舉辦一次緊急事故與消防演習，以及火災預防培訓，並向職員及工人提供急救訓練。此外，亦為生產車間內的相關工人舉行化學品處理培訓。在生產廠房內，廠方特別組織了一支隊伍專門對工作間的效率、有效性及安全措施進行巡查。



除工作間之安全外，我們還向全體員工倡導健康生活模式。我們安排員工參與健康及保健講座以及各種有關體育活動，凡此種種活動的目的皆是實現工作與生活平衡，並使之持續實踐。

僱員數目及流失率												
年齡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香港	中國	海外	香港	中國	海外	香港	中國	海外	香港	中國	海外
男性												
18 – 45	63	721	16	68	1,244	14	73	1,200	13	77	954	14
46 – 65	24	65	16	40	57	18	35	43	21	31	42	10
流失率	14.9%	30.8%	9.4%	14.7%	26.7%	6.1%	12.2%	29.5%	0%	12.7%	27.6%	0%
女性												
18 – 45	19	2,424	9	23	3,405	9	27	3,741	8	24	3,488	10
46 – 65	19	373	6	18	340	7	19	286	7	17	312	6
流失率	10.5%	26.4%	0%	11.9%	24.7%	12.9%	13.2%	29.5%	0%	18.0%	31.8%	11.8%
僱傭類型												
員工	125	702	47	149	1,034	48	154	948	49	149	770	40
工人	0	2,881	0	0	4,012	0	0	4,322	0	0	4,026	0
全職	124	3,583	47	–	–	–	–	–	–	–	–	–
兼職	1	0	0	–	–	–	–	–	–	–	–	–

發展及培訓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培訓總時數 (小時)	參與人次	總人數	每名員工平均培訓時數 (小時)	培訓總時數 (小時)	參與人次	總人數	每名員工平均培訓時數 (小時)	培訓總時數 (小時)	參與人次	總人數	每名員工平均培訓時數 (小時)	培訓總時數 (小時)	參與人次	總人數	每名員工平均培訓時數 (小時)
香港員工																
男性	50	20	20	2.5	532	101	53	10.0	238	58	42	5.7				
女性	69	24	22	3.1	74	37	21	3.5	206	70	36	5.7	332	207	149	2.2
中國員工																
男性	3,236	1,219	469	6.9	4,166	1,604	626	6.7	7,008	1,398	578	12.1				
女性	2,190	753	322	6.8	2,812	1,009	407	6.9	3,725	914	370	10.1	5,274	2,993	770	6.8
中國工人																
男性	6,510	2,070	434	15.0	10,120	2,936	612	16.5	7,616	1,355	665	11.5				
女性	16,614	5,827	2,556	6.5	19,017	7,434	3,271	5.8	20,250	5,950	3,657	5.5	19,312	6,886	4,026	4.8
合計																
男性	9,796	3,309	923	10.6	14,818	4,641	1,291	11.5	14,862	2,811	1,285	11.6				
女性	18,873	6,604	2,900	6.5	21,903	8,480	3,699	5.9	24,181	6,934	4,063	6.0	24,918	10,086	4,945	5.0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重視自己的員工，並致力建構有助於僱員成長及發展的理想工作場所。2019年，本集團為職員及工人舉辦一系列的培訓課程。

本集團的政策旨在確保全體僱員能實現個人的事業發展，因此積極鼓勵他們參加培訓。培訓通常在工作時間內進行，因此員工不需要犧牲私人時間參加培訓。倘若在廠房上班的香港職員需要進修，公司亦可為他們安排具彈性的工作時間。

我們的培訓項目涵蓋廣泛課題，包括操作技巧、工藝、顯示技術、品質標準、環保事宜、安全及健康，以及管理技巧。我們會邀請高級管理人員擔任技術導師，我們亦會聘用外來導師開展特定的管理技巧培訓。2019年，我們聘用外來導師為河源生產廠房員工進行戶外拓展培訓。培訓旨在促進個人發展，團隊合作，解決問題及人際關係技巧。

勞工標準

本集團遵守其營運所在國家的相應勞動法規。作為盡責的僱主，我們嚴格推行以下原則：

- 不僱用童工
- 確保工資符合或超越員工所在國家法律規定的最低水平
- 自願性加班機制，不允許強迫勞動
- 尊重全體員工及工會的意見
- 建立正式的投訴渠道，並定期向員工推廣
- 平等聘用機會 – 僱用弱勢員工並鼓勵工作間的多元與共融
- 騷擾及凌辱 – 禁止對所有員工或在員工之間有任何騷擾及凌辱行為
- 在工作中保護私隱及個人資料

所有應徵者都需要填寫本公司的求職申請表，提供姓名、聯絡方式、身份證號碼等個人資料。人力資源部會核對所提供身份證號碼的資料，確保應徵者符合18歲或以上的最低年齡要求。

僱員關懷

香港總部於2019年「滙豐營商新動力」獎勵計劃中獲頒發「環境社會及管治獎」傑出獎狀，表揚集團在關懷員工及社會和企業管理的傑出表現。集團致力關注於學習及發展機會、員工溝通、平等機會、員工福利、家庭友善措施、職業安全及健康標準和供應鏈管理等方面，以保障所有員工、顧客、以及整個社會。此外集團亦會舉辦不同的活動平衡員工的工作與生活，面對一些特別的情況下亦會有靈活安排。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視供應商為相互依存生態系統的主要部分，因而對他們採取協作方式以實施可持續的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於2019年評估供應商的社會責任表現，物料供應商及物流服務供應商均被納入評估對象範圍。完成的問卷有助本集團了解及評估其供應商在以下方面的表現：

- 工作時數
- 童工
- 強制勞動
- 安全及健康
- 環保關注
- 企業社會責任

調查回覆狀況

	數量	百分比(%)
製造業務主要供應商總數	85	–
寄出問卷的主要供應商總數	85	100
交還完成問卷的總數	72	85

調查結果

評級	數量	百分比(%)
優秀	50	69
中上水平	18	25
一般	4	6
有待改進	0	–
低於標準水平	0	–
總計	72	100

供應商分佈

供應商分為物料供應商及物流服務供應商和設備供應商。某些物料供應商必須簽署聲明，表明其包裝材料及物料清單(BOM)不含任何有害物質。報告期內，本集團並沒有接獲任何供應商違反該項聲明的個案。

供應商分佈

	中國	亞洲	歐洲	美國
物料供應商	338	64	30	18
物流服務供應商	5	4	4	1



供應商甄選及評估

本集團透過三種方式選擇供應商及向供應商採購物料及／或服務，包括價格對比、招標及定點採購。本集團之供應商品質組定期對供應商進行審核，審核之結果經整理及複核後，將交付品質部門主管批核。

審核條件包括：

- 整體營運及勞動力環境
 - 機器設備半自動化及／或全自動能力
 - 財務狀況分析
 - 企業性質
- 品質鑒定
- 品質系統培訓
- 品質系統之檢查程序
- 客戶投訴處理程序
- 校準
- 物料供應商之監控及處理程序
- 生產過程之監控及檢查
- 以往的表現紀錄

服務供應商

物流部門透過考慮以下因素篩選服務供應商：

- 公司背景 – 財務穩定性、聲譽及全球網絡
- 價格、競爭力及未來的新技術發展
- 服務 – 表現往績、效率及客戶服務
- 環保表現 – 例如大部分供應商使用符合歐盟IV期及V期標準的貨車

設備供應商

物流部門透過考慮以下因素篩選設備供應商：

- 公司背景 – 財務穩定性、聲譽及全球網絡
- 價格、競爭力及未來的新技術發展
- 出貨實績
- 反應速度及客戶服務

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

按照集團政策設立並嚴格遵守相關指引及程序。實質上，我們在採購流程中均遵守高道德標準及公平競爭的做法。我們對供應商進行年度績效評估，以確保彼等不斷提供優質服務。

鑑於社會日益關注環境問題，本集團意識到管理供應鏈環境及社會風險的重要性。本集團在採購過程和供應商溝通中加入環境和社會考慮因素。供應商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政策，當中包括排放物、資源使用、環境及天然資源、健康與安全、員工發展及培訓、防止童工、產品責任及反貪污，亦會衡量。本集團將就環境及社會標準繼續監察其供應鏈。

我們亦已制定政策及程序確保供應商能公開公平地競爭。本集團不得對特定供應商實行差別待遇或者歧視。程序包括防止所有商業賄賂活動及利益衝突的措施，如避免員工直接或間接於供應商擁有，或由供應商直接或間接提供個人利益。

有關本集團就環境合規、安全及質量控制採取之措施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環境」、「安全及健康」及「產品責任」章節。

產品責任

2019年，本集團沒有因為安全和健康理由而有召回產品。2018年和2019年，平均每月汽車質量詢問分別有356宗和153宗。

安全是本集團質量政策的核心。為了追求這樣的政策，本集團符合國際標準ISO 14001和QC 080000。為達標準，本集團已發展一個精密系統，以確保京東方精電成品沒有有害物質（RoHS/REACH的有害物質清單）。因此，2019年沒有召回記錄。

作為汽車零部件供應商之一，本集團負責為客戶提供優質完整的售後服務，該職責包括8項規則報告(8D)、客戶投訴審查會議(CCR)和持續改進計劃(CIP)。使用8D方法，缺陷引致的負面影響很快受到抑製作用（大部分於48小時內確定）。透過每週CCR，「原因和行動」將於生產、流程和設計等部門得以鞏固。此外，為了使產品不良率達自百萬分率水準(PPM)，每季於高級管理層的參與下進行CIP。

本集團的首要目標是向客戶提供完全符合他們要求和規格的優質產品。集團以此承諾為工作的基本法則，員工在日常活動中均嚴格遵從。所有產品須嚴格依從集團品質系統的要求，而本集團的品質管理系統完全符合ISO 9001和汽車產品的IATF 16949體系要求及客戶增補標準的要求。該標準指定從產品開發到生產完成及至售後服務等整套程式的所有流程。此外，本集團還制定了有害物質管理體制，以控制相關流程，有害物質管理體系符合QC 080000的要求。河源生產廠房和成都生產廠房已獲得ISO 14001、ISO 9001、IATF 16949、QC 080000和OHSAS 18001的資格認證。

為確保嚴格的品質管理，集團的進料品質控制組透過標準抽樣方案對進料進行檢查。只有符合要求的優質物料才可進入生產流程。同樣，所有成品須經過嚴格的品質檢查才會被納進成品倉庫。品質部及銷售人員在處理客戶詢問時會提供壞品分析、8D報告以至生產及工藝改進的全面服務。



保障知識產權

本集團理解到知識產權是企業的重要資產，一直秉承尊重知識產權的理念，致力於落實對知識產權的保護。本集團擁有的知識產權，包括但不限於專利權、商標權、外觀設計權、版權、商業秘密，涉及對本集團的產品、技術、設計、工藝、商業信息、影音圖像、軟體等的保護，通過申請註冊、保密、實施和訴訟等合法途徑維護並使用有關知識產權，無論對內對外都採取適當的管理制度。本集團亦尊重第三方的知識產權，積極避免未經授權使用有關知識產權，特別是對於本集團的合作夥伴。在合作項目開展前，有關合同會經各參與方審查批改，並於過程中採取安全保密措施。在合作過程互相尊重的情況下適當簽定保密、許可、收購及其他合作協議，以讓各方的知識產權合法取得和轉移，達致互惠互利的成果。

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

為了獲得持份者的信任，本集團重視他們的個人資料的保安措施及確認小心處理個人資料的重要性。

本集團明白持份者會利用個人資料作不同用途。因此，本集團必須審慎處理這些個人資料。為保障有關資料不會在未經授權的情況下被查閱、意外遺失或遭到損毀，本集團在傳輸和保存個人資料時會採取適當的保安措施。

反貪污

集團強調所有業務均須符合相關的地方法規，並已制定反貪污活動的政策。這些措施本質上具有預防性、偵查性及懲戒性。為本集團董事和僱員提供培訓，以避免任何形式之貪污行為。相關資料分發給董事和員工，以供他們閱讀，這些信息可以在本公司的公共領域中找到。

為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本集團更製訂了舉報政策給所有本集團的僱員就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已經或可能涉及任何不當行為、舞弊或違規行為的嚴重擔憂作出匯報。舉報事宜包括但不限於違反法律或規管要求（如賄賂或欺詐行為），或涉及本集團內部監控、會計、審計及財務事宜的舞弊、不當行為或欺詐。本集團的僱員合理地懷疑有舞弊或不當行為可向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報告。

本集團會盡力以保密及慎重的態度處理所有被披露的資料。在未獲得本集團的僱員同意時，不會透露作出指控的僱員個人身份（若適用）。對誠實的舉報者作出騷擾或懲處將視作嚴重的不當行為，一經證實，可導致解僱。

相關政策包括：

- 涵蓋利益衝突及收受好處／利益的行為準則
- 舉報政策
- 款待政策
- 旅遊政策

政策的清晰編撰可預防僱員的爭論及糾紛，員工手冊已闡明僱員規章制度。到目前為止，集團並無發現任何構成貪污行為的個案。

社區參與獎項及榮譽

京東方精電社會服務隊於2019年獲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頒發「第十屆香港傑出企業公民嘉許標誌－義工隊組別」。

本集團一直致力推動義工服務貢獻社會；我們亦組織員工及其家屬成立京東方精電義工服務隊舉辦義工服務，期望未來將會在不同範疇上，持續宣揚社會公民理念。

參與慈善及工作與生活平衡活動

本集團參與結合慈善與運動的各項活動。於2019年，同事在集團的贊助下曾參與以下活動：

- 香港街馬
- 渣打馬拉松
- 樂施毅行者

在中國，河源生產廠房每年亦會參加「廣東扶貧濟困日」籌款活動，幫助貧困人民。

集團倡導工作與生活平衡。香港辦事處亦會定期舉辦瑜伽課程，吸引不少同事參與，提升集團的凝聚力，及加強員工的身心發展。

獎學金

河源廠房自2012年開始，和河源市理工學校建立校企合作關係，招收「京東方精電專班」的學生，並設立獎學金獎勵優秀學生。

對抗新型冠狀病毒

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於2019年底爆發，並繼續在全球傳播。面對爆發的挑戰，本集團立即採取行動以最大程度地降低對業務影響，並採取了各種措施來對抗病毒在社區內的傳播。

本集團在香港辦事處及中國廠房設立了防疫特別委員會。對全面的政策、及時的資訊、物質的援助、日常健康檢查和特殊工作安排，都是集團為保護其全球員工抗疫所採取的部分措施。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個人資料



高文寶

45歲，自2018年9月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彼亦為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委員。由於高先生之服務任期於2019年4月27日到期，高先生重新委任為執行董事兼主席、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委員，自2019年4月28日起生效。

高先生畢業於吉林大學並取得微電子學與固體電子學博士學位。高先生擁有電子元器件及材料高級專業技術資格。自2003年至2011年，高先生曾擔任北京京東方光電科技有限公司（京東方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京東方」）之子公司）面板研發部科長、產品技術部科長及生產工廠副總經理和經理。自2011年至2015年，高先生曾擔任重慶京東方光電科技有限公司（京東方之子公司）總經理。自2015年至2018年，高先生曾擔任京東方顯示業務組聯席行政總裁。高先生現任京東方顯示和傳感器業務組行政總裁。



高穎欣

40歲，自2014年10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高女士並於2015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行政總裁及自2016年4月調任為聯席行政總裁，亦自2019年1月由本公司聯席行政總裁調任為本公司副主席。彼為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委員及本集團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高女士持有美國Mount Holyoke College之經濟及數學學士學位，以及倫敦帝國學院之金融碩士學位。彼擁有超過7年銀行經驗，並於證券及資本市場擁有豐富經驗。彼曾任滙豐全球市場－結構性信貸及基金解決方案之董事直至2009年8月為止。於加入滙豐前，高女士曾於摩根士丹利（香港）及摩根大通（倫敦）任職。



蘇寧

39歲，自2016年4月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聯席行政總裁。蘇先生於2019年1月由本公司聯席行政總裁調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蘇先生為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委員及本集團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由於蘇先生之服務任期於2019年4月27日到期，蘇先生重新委任為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提名委員會委員，自2019年4月28日起生效。

蘇先生畢業於中國科學院研究生院並取得工程碩士學位。自2005年至今，蘇先生曾任北京京東方光電科技有限公司（京東方之子公司）模組技術部副科長、應用產品事業部科長、新應用營業部副部長、應用產品事業部副總經理，為北京京東方顯示技術有限公司（京東方之子公司）應用產品事業部總經理。



邵喜斌

50歲，自2019年4月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邵先生畢業於中國科學院長春物理研究所（凝聚態物理）並取得博士學位。1994年至2006年期間，邵先生曾先後就職於中國科學院長春物理研究所、日本東北大學和吉林北方彩晶顯示有限公司，自2006年加入京東方集團至今，曾任戰略規劃本部副總監、中央研究院研究開發總監，京東方顯示技術產品開發總監，京東方顯示器件事業群DT開發本部總監、TV開發本部長、IT/TV產品開發副中心長、IT/TV產品開發中心長、首席產品官、聯席首席技術官。邵先生現任京東方顯示與傳感器器件事業群首席產品官。



金浩

46歲，自2019年4月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金先生畢業於東北林業大學（貿易經濟）並取得學士學位。1997年至2003年期間，金先生曾先後就職於北京市古城旅遊職業學校、光明K.E.D.株式會社及BTC情報通信株式會社，自2003年加入京東方集團至今，曾任京東方光電科技銷售企劃管理部部長，京東方顯示器件事業群營銷管理中心中心長。金先生現任京東方顯示與傳感器器件事業群營銷管理中心長。



張淑軍

53歲，自2019年4月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女士畢業於湖南大學（工業外貿）並取得學士學位。1989年至2004年期間，張女士先後就職於北京長城光學儀器廠及北京阿科普機電工程有限公司。自2004年加入京東方集團至今，曾任京東方光電科技會計部部長、合肥京東方光電科技有限公司（京東方之子公司）財務副總監、合肥鑫晟光電科技有限公司（京東方之子公司）財務總監、福州京東方光電科技有限公司（京東方之子公司）財務總監、並兼任京東方會計稅務本部部長。張女士現任京東方顯示與傳感器器件事業群預算管理本部部長及財務總監。



馮育勤

53歲，自2016年6月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委員。馮先生於倫敦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受訓和獲取會計師資格，1993年回流香港及於香港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工作。回港後，馮先生經常往返中國處理不同的中國項目，包括首次公開招股和收購及合併的盡職調查。馮先生於2000年10月成為合夥人。於2006年彼進駐北京。過往20年，馮先生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擔任不同職位，包括大客戶主管合夥人及北區審計部主管合夥人和北區業務發展主管合夥人。

馮先生退休前是畢馬威全球中國業務發展中心（「GCP」）的全球主席。GCP聚集了畢馬威國內以至全球的專業人士，並完全專注中國境內外業務、提供全球性策略以協助中國業務和助跨國公司進入或開拓中國市場，因此，馮先生經常與市場參與者會晤以討論中國持續發展及事宜以面對不同業務的執行人。馮先生亦譜寫著作，以講者和專題討論參加者身份於研討會和會議上分享其經驗和看法。

馮先生為英國及威爾斯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馮先生於1988年獲倫敦政治經濟學院經濟學理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朱賀華

55歲，自2016年6月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朱先生擁有逾15年的業務經驗及逾9年的企業管治經驗。朱先生目前為道富資本有限公司（為一家位於香港和上海的私募股權投資公司）的合夥人。朱先生於2019年6月已獲委任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2年至2018年2月28日，彼為經絡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為一家領先按揭轉介公司以及美聯集團有限公司及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的合營公司）的行政總裁。自2012年3月至2012年6月，彼為China Smart Electric Co. Ltd.的財務總監。彼於2009年7月至2011年10月期間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創益太陽能控股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自2010年9月至2012年5月，彼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國金石礦業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先生曾任職於美國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上海世紀創投有限公司及聯交所上市公司聯合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彼曾為荷銀融資亞洲有限公司的董事，亦曾為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的董事。自2012年6月至2015年6月，彼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先生於2016年6月辭任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直通電訊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先生分別於1990年及1986年獲哥倫比亞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羅徹斯特大學理學士學位。



侯自強

82歲，自2005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侯先生於1958年畢業於北京大學，持有物理學士學位。1993年至1997年期間，侯先生為中國科學院聲學研究所所長。1988年至1993年，侯先生為中國科學院之秘書長。

高級管理人員資料

彭天健

39歲，本集團之集團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彼持有香港城市大學之工商管理(會計)學士學位，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於2017年9月加入本集團。

朴秀彬

49歲，本集團之市務總監。彼持有南韓Sogang University物理學士學位，彼於2006年10月加入本集團。

盧栢芝

46歲，本集團之總經理，負責河源廠房之營運。彼持有香港浸會大學應用物理學士學位，彼於1998年5月加入本集團。

程巍

38歲，本集團之CEO辦公室主任，負責系統／新技術推動及內部營運。彼持有北京理工大學信息工程學士學位及華中科技大學軟件工程碩士學位。於加入本集團前，程先生曾於京東方集團服務，並擁有超過13年的TFT模塊生產和運營經驗。彼於2017年8月加入本集團。

馬頌敏

44歲，本集團之助理總經理—採購。彼持有香港大學工業與製造系統工程學士學位及香港中文大學系統工程與工程管理碩士學位，彼於1998年10月加入本集團。

吳亞來

52歲，本集團之助理總經理—品質。彼持有香港城市大學應用物理學士學位。吳先生擁有超過12年的汽車品質保證管理經驗。彼於2017年8月加入本集團。

蔡穎

41歲，本集團之高級經理—企劃。彼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化學學士學位，彼於2000年10月加入本集團。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承諾致力實現並維護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認為該等承諾是維持問責及透明度，並實現股東、客戶、債權人、僱員及其他持份者間利益平衡的關鍵。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標準建基於獨立、問責、透明及公平之原則。本公司已採納及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董事會已採取行動及措施確保本公司於各方面均嚴格遵守有關規定。

董事認為，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載於管治守則內之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董事會

本公司受惠於董事之豐富專業管理經驗。全體董事之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董事之豐富專業管理經驗確保董事有能力維持本公司之持續成功。

於2019年12月31日，董事會共有3名執行董事、3名非執行董事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高文寶先生（主席）
高穎欣女士（副主席）
蘇寧先生（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邵喜斌先生¹
金浩先生¹
張淑軍女士¹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育勤先生
朱賀華先生
侯自強先生

附註：

1. 自2019年4月28日起，邵喜斌先生、金浩先生及張淑軍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評估之指引規定。

董事會一年至少召開4次會議，並於必要時增開會議，以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表現、重大投資及其他需要董事會決議的事務。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內，本公司合共舉行7次董事會會議及2次股東大會（「2019年股東大會」），其中1次為股東週年大會，各位董事之出席情況載列如下：

姓名	於2019年年度內出席會議次數				
	董事會會議	2019年股東大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執行董事：					
高文寶先生	6/7	2/2	3/3	2/2	不適用
高穎欣女士	7/7	2/2	3/3	不適用	不適用
蘇寧先生	7/7	2/2	不適用	2/2	不適用
非執行董事：					
楊曉萍女士 ¹	5/5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董學先生 ¹	5/5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原烽先生 ¹	5/5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邵喜斌先生 ²	2/2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金浩先生 ²	2/2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張淑軍女士 ²	2/2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育勤先生	7/7	0/2	3/3	2/2	2/2
朱賀華先生	7/7	2/2	3/3	2/2	2/2
侯自強先生	7/7	1/2	3/3	2/2	2/2

附註：

- 由於楊曉萍女士（「楊女士」）、董學先生（「董先生」）及原烽先生（「原先生」）之服務任期已於2019年4月27日到期。因此，自2019年4月27日起，楊女士、董先生及原先生已退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位。
- 自2019年4月28日起，邵喜斌先生、金浩先生及張淑軍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相關之關係，惟下述除外：

- (i) 高文寶先生為京東方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京東方」）的顯示及傳感器業務組行政總裁。蘇寧先生為北京京東方顯示技術有限公司（京東方之附屬公司）應用產品事業部總經理。邵喜斌先生為京東方顯示與傳感器件事業群首席產品官。金浩先生為京東方顯示與傳感器件事業群營銷管理中心長。張淑軍女士為京東方顯示與傳感器件事業群預算管理本部部長及財務總監。

董事會認為，上述關係不會影響董事在執行職責時所作之獨立判斷及個人誠信。

董事之培訓

根據管治守則第A.6.5條，所有董事應參加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彼等向董事會作出知情及恰當之貢獻。直至本報告日期，所有董事均已通過參加有關公司管治及法規主題之培訓課程及／或參閱刊物參與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會責任

董事會共同負責本公司事務之領導及管治工作，並共同承擔指引及監督本公司事務之責任。董事會訂立本集團之整體目標及策略，並監管及評估本集團在營運與財務上之表現，以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水平。董事會亦須決定公司事宜，其中包括中期及全年業績、主要交易、董事聘任或續聘、股息及會計政策。董事會已授權管理層負責推行公司商業策略及管理本集團之日常業務運作。

企業管治職能

由於並無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因此由董事會負責執行企業管治職能，如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之政策及常規、為董事及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提供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及確保本公司之政策及常規符合法律及監管規定等。

董事會不時在有需要時舉行會議。本公司會向全體董事發出至少14天的有關召開定期董事會會議之通知，彼等可將彼等認為適合之討論事項納入會議議程。會議議程連同董事會文件會於每次董事會會議舉行當日前至少3天送交全體董事，以便董事有充足時間審議有關文件。

每次董事會會議之會議記錄給所有董事傳閱，以讓彼等確認會議記錄前細讀及作註解。董事會亦會確保會議記錄將於合適時間，以適當形式及內容提供必須資料，讓所有董事可履行彼等之職責。

每位董事會成員均可全面取得本公司公司秘書之意見及服務，旨在確保董事會程序以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獲遵守，而彼等亦有權全面獲取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以便彼等能作出知情決定及履行彼等之職責及責任。

主席及行政總裁

董事會主席高文寶先生與行政總裁蘇寧先生之角色互相分立，各自有明確之職責區分。董事會主席負責制定企業策略及整體業務發展規劃；行政總裁則負責監督日常業務活動之執行。區分兩者之職責，旨在確保平均分配權力及授權。

副主席高穎欣女士協助董事會主席履行後者的職責。尤其是副主席擔當監察實現公司戰略的重要崗位。當主席在休假期間而主席的正常職能未能執行，副主席將擔當替任主席的崗位，直至主席回復執行其正常職能或新主席被董事會選拔及委任。

非執行董事的任期

所有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均為3年和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按指定任期獲委任，任期至2020年12月31日屆滿，或雙方同意之其他日期。根據本公司之細則，董事須至少3年輪值退任一次。

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負責設定及監察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薪酬委員會委員包括馮育勤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高文寶先生、高穎欣女士、朱賀華先生和侯自強先生。於5名薪酬委員會委員當中，3名委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

薪酬委員會之職責及職能包括向董事會主席諮詢彼等就其他執行董事之薪酬建議及就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建議。薪酬委員會已採納管治守則B.1.2(c)(ii)條項下之方式就個別執行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薪酬組合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本公司之薪酬政策為將執行董事之薪酬福利與年度及長期業務目標達標情況掛鉤。透過提供具競爭力並與表現掛鉤之薪酬，本公司尋求吸引、推動及保留對其長遠成功必需之主要行政人員。

薪酬委員會已於截至2019年止年度內舉行了3次會議。於會議期間，委員會已檢討本公司之薪酬政策並訂立執行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薪酬待遇。無建議對薪酬政策及董事薪酬作出任何變更。薪酬委員會於年內舉行之會議數目及個別委員之記名出席紀錄載於本報告「董事會」一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董事酬金詳情載於本年報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內。

於2019年支付予高級管理層的酬金按等級詳列如下：

薪酬等級	人數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4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委員包括高文寶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蘇寧先生、馮育勤先生、朱賀華先生和侯自強先生。於5名提名委員會委員當中，3名委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

提名委員會之角色及職能包括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情況、就任何建議調整向董事會提出符合本公司企業策略之推薦意見、物色具備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之適當人選及挑選獲提名人士擔任董事職務（如有需要）、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就有關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之相關事宜及就董事（特別是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連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新董事主要透過轉介之方式尋求。於評估被委任者是否適合出任本公司董事時，董事會會考慮其獨立性、經驗、專長、其個人操守及誠信，以及其願意付出之時間。

董事會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遵守管治守則有關董事會多元化之管治守則條文。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旨在從廣義角度確保多元化繼續為董事會之特點。提名委員會對候選者之評估包括但不限於考慮相關知識及多元化背景、技能、經驗及觀點，從而對現有董事會提供互補作用。

提名委員會已於截至2019止年度內舉行了2會議。會上討論和審閱了有關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情況。提名委員會於年內舉行之會議數目及個別委員之記名出席紀錄載於本報告「董事會」一節。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育勤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朱賀華先生和侯自強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負責委任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等事宜。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在審閱本集團中期及全年業績後向董事會作出是否批准有關業績之建議。審核委員會定期舉行會議，以檢討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等事宜，並因此可不受限制與本公司之內部及外聘核數師接觸。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

審核委員會已於2019舉行2次會議。於會上，委員會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確保維持有效監控環境。審核委員會於年內舉行之會議次數及個別委員之記名出席紀錄載於本報告「董事會」一節。

審核委員會亦向董事會提出續聘外聘核數師之建議，並批准外聘核數師之薪酬及聘用年期。

內部及外聘核數師與審核委員會之接觸均不受限制，以確保彼等之獨立性不受影響。

對於挑選、委任、辭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事宜，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之意見一致。

審核委員會就中期業績、初步業績公佈及年報與本集團執行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討論商議。審核委員會審閱及討論管理層報告及陳述，以確保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按照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編製。審核委員會亦審議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其綜合財務報表之年度審核範疇及結果而提交之報告。

問責及審核

財務申報

管理層須就本公司之財政狀況及業務發展前景向董事會提供有關解釋及資料，並定期向董事會匯報，以便董事會能夠於其批准前就所提交之財務及其他資料作出知情評估。

誠如獨立核數師報告所載，董事確認負責監督每個財政期間之財務報表之編製工作，以確保該等財務報表真實與公平反映本集團於有關期間之財政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本公司財務報表之編製均符合所有有關法規及適用會計準則之標準。董事負責確保選擇及貫徹應用合適之會計政策，及作出審慎及合理之判斷及估計。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嚴重影響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董事會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外聘核數師乃根據彼等之審核結果，對董事會所編製之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獨立意見，並向本公司股東匯報彼等之意見。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申報責任載於本年報第54至59頁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有整體責任去評估及釐定本集團所願意承受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以達成本集團之策略性目標，並負責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透過審計委員會審閱該等系統之成效，以確保本集團建立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本公司已成立內部審核部門和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由本公司運營部門、財務部門和內部審核部門的代表組成。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維持有效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責任。審計委員會審閱所有重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本集團在會計、內部審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足夠。審計委員會審閱本集團評估其監控環境及風險評估的程序，以及業務及監控風險的管理方式。審計委員會審閱內部審計職能的成效及其全年工作計劃，並考慮風險管理委員會對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成效所作出的報告。於審計委員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批准全年綜合財務報表前，審計委員會會考慮該等檢討及報告。

年內，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並認為該等系統有效及足夠。

有效之風險管理是達成本集團之策略目標的根基。本集團設有一套企業風險管理架構，提供由上而下及由下而上之風險管理方法，以積極有序的方式識別、評估、減低和監察主要風險。

本公司的管理層鼓勵提高風險和監控的意識及文化，並在策略性規劃、業務營運、收購、投資、遵守法律及法規、開支控制、庫務、環境、健康與安全，以及客戶服務等主要風險範圍的管理，制定目標、表現標準或政策。本公司設有一套清晰界定責任與權限以及匯報程序行之有效的組織架構。由於任何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都有其本身的限制，因此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立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在無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只能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執行董事審閱營運及財務報告與主要營運統計數字，並定期與管理層舉行會議，以審閱其報告。

財政預算由管理層按年編製，並須先後經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審批。每年度的經營業績預算須定期更新，再由執行董事審閱及批核。

本集團已為開支的批准與控制訂立指引與程序。營運開支受整體預算監管。資本開支亦須按照個別項目經批核的預算來接受整體監控，超出經批核預算的開支、未列入預算案的開支以及重大開支，則須經過更仔細的監管和批核。本集團亦審閱載有實際與預算之開支比較及經批核之開支的定期報告。

司庫職能負責監管本集團的投資與融資活動，向執行董事就本集團現金與流動投資、借貸、未償還或然負債及金融衍生工具承擔作定期匯報。董事會已審閱及採納庫務政策，以規管本集團財務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外匯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及與該等風險管理活動相關的營運風險。

向行政總裁匯報的法律及公司秘書職能，負責監管其中包括本集團是否遵守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律及監管規定。

內部審計職能就經營本集團業務的風險管理活動與監控是否落實及其成效向審計委員會匯報。內部審計運用風險評估方法及經考慮本集團業務範圍及性質與經營環境的轉變後，制訂其週年審核計劃，並由審計委員會審閱及審批。內部審計發出有關本集團營運的審計報告亦會由審計委員會審閱及考慮。內部審計對本集團履行的工作範圍包括財務與營運審閱、經常性與不定期的審核、詐騙調查、生產力及效率審閱及法例與監管合規審閱等。內部審計跟進及執行其審計建議及向審計委員會匯報進度。

在內部審計的協助下，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審閱（其中包括）重大風險列表及識別、評估及管理該等風險；自上次半年評估後，重大風險的性質及嚴重程度的轉變；本集團應付其業務轉變及外在環境轉變的能力，以及管理層持續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工作範疇及素質。此外，彼等審閱內部審計功能及其他保證提供者的工作、向審計委員會傳達監控結果的詳盡程度及次數，此有助委員會評核本集團的監控情況及風險管理成效、已報告的重大內部監控失誤或弱項、迅速採取必要行動以糾正任何重大失誤或弱項，以及本集團有關財務報告及遵守上市規則規定的程序是否有效。

外聘核數師如就有關嚴重違反程序及重大內部監控不足之處有任何報告，該等報告會呈交審計委員會，並獲考慮及評估，如有需要，即會採取行動。

本集團亦已實施程序，包括需由指定董事預先審批交易本集團的證券、通知董事有關常規禁制買賣期及證券交易限制，以及按照指定目的及需知情的基準發佈資料，以防止有集團之內可能不當地處理內幕消息。

核數師之酬金

本集團就審計和非審計的服務而支付核數師酬金總額為3,600,000港元(2018: 3,700,000港元)，其中2,800,000港元(2018: 2,900,000港元)乃支付予本集團之主要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本公司外聘核數師酬金載於本年報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c)內。

投資委員會

投資委員會於2019年11月成立，目標為尋找、審核和選擇合適的投資項目，以實現本集團的增強和轉型戰略。高文寶先生、高穎欣女士和蘇寧先生為投資委員會委員。

公司秘書

彭天健先生於2018年11月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彭先生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彭先生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股東權利

本公司之股東大會提供機會讓本公司股東及董事會進行溝通。本公司每年舉行一次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需要時舉行稱為股東特別大會之股東大會(「股東特別大會」)。

一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權利

於存放請求之日持有附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權之本公司繳足股款股本不少於十分一之股東，有權隨時向本公司公司秘書寄發書面請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本公司註冊辦事處」)，而總辦事處之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成業街7號寧晉中心35樓A至F室(「本公司總辦事處」)，要求董事會就處理該請求所指任何事宜而開股東特別大會，且該會議須於該請求存放後兩個月內舉行。

書面請求必須載有股東大會之目的，並由有關股東簽署，且可包含表格等不同文件，惟每份文件須由一名或以上之有關股東簽署。

倘請求以指令形式作出，本公司公司秘書將要求董事會根據法定規定向全體登記股東作出充分通知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相反，如請求為無效，則將提醒有關股東此結果，股東特別大會亦不會召開。

須向全體登記股東發出通知以考慮有關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出建議之期限，因建議之性質而異，詳情如下：

- 倘建議構成本公司一項特別決議案而不能修改（僅作文書修改方式修正明顯錯誤之處則除外），則最少須發出21個完整日及不少於10個完整營業日之通知；及
- 倘建議構成本公司一項普通決議案，則最少須發出14個完整日及不少於10個完整營業日之通知。

—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之權利

本公司股東一般無權向董事會提出質詢。1981年百慕達公司法或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中並無有關任何股東向董事會提出質詢之程序。當然，股東可以隨時致函董事會，惟由董事會決定是否回應股東之有關提問。

如對上述程序有疑問或已將疑問交予董事會之本公司股東，可致函本公司公司秘書，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成業街7號寧晉中心35樓A至F室。

— 於股東大會提出議案之權利

本公司有(i)不少於其全部有權在股東大會上投票股東之十二分之一；或(ii)不少於100位股東，即可呈交一份說明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所動議決議案之書面請求，或一份不超過1,000字有關任何建議決議案所述事項或將於指定股東大會上所處理事務之說明。

書面請求／說明必須經有關股東簽署，並存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本公司總辦事處，送交本公司公司秘書，如為要求決議案通告之請求，須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最少六個星期送交，如為任何其他請求，則須於股東大會舉行前最少一個星期送交。

倘書面請求以指令形式發出，本公司公司秘書將要求董事會(i)將決議案載入股東週年大會議程；或(ii)發出股東大會之說明，而有關股東已存入一筆由董事會合理地釐定金額之款項，乃足以支付本公司根據法定規定向全體登記股東發送決議案通告及／或發出由有關股東呈交說明。相反，如要求為無效或有關股東未能存入足夠金額以支付本公司有關費用，則須提醒有關股東此結果，且建議決議案因而將不會載入股東週年大會之議程，或說明將不會於股東大會上傳閱。

本公司股東提名人士參選董事之程序載於本公司網站。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極度重視與股東之溝通，並透過多種途徑，包括定期小組會議及廠房視察，以加深與投資者之了解及溝通。溝通渠道亦包括股東週年大會，年度及中期報告，通告，公佈及通函。主要行政人員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保持定期溝通，使彼等得知本公司之發展狀況。

本集團網站www.boevx.com載有「投資者及傳媒關係」部份，及時提供本公司新聞發佈、財務報告與主要公告。

股東週年大會乃本公司與股東溝通之重要機會。本公司主席和董事均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解答本公司股東提問。

於2019年12月31日年度，本公司之憲章文件並無重大變更。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彼等報告連同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和業務審視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汽車及工業顯示屏業務，具備單色顯示製造產能及TFT模組裝配產能。本公司自其註冊成立以來，一直結合科研、創新產品設計、彈性產品規格及高效製造於多種用途，包括汽車零部件、工業及消費產品，並為客戶提供成套顯示屏解決方案。除供應標準產品外，本集團亦提供定製LCD（液晶體顯示屏）及模板，貼合其客戶的個別需求。本集團將其業務劃分為一個單位以作管理，因此，設計、製造及銷售LCD和TFT及其有關產品為唯一呈報分部，實際上所有收益及經營溢利均來自此業務分部。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14。按《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附表5要求，討論及分析本集團之業務（包括對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描述、本集團業務相當可能有的未來發展的揭示，和運用財務關鍵表現指標進行的分析）載於本年報第2至7頁內的主席報告、第8至9頁內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第10至13頁內的營運回顧、第14至29頁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和財務報表附註25(e)和26。

本集團與持份者的重要關係、環境政策及表現及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及規例的情況之探討載於本年報第14至29頁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其成為本董事會報告一部份。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內之主要業務及按地域劃分的運作分析之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及11(b)。

附屬公司

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之財政狀況載於本年報第60至109頁內。

股息

董事會建議宣派末期股息每股1.0港仙（2018年：1.0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25.0港仙（2018年：零）。2019年年度宣派之股息合共為每股26.0港仙（2018年：1.0港仙）。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2020年6月23日（星期二）至2020年6月30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出席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2020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20年6月22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中央證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須待股東於2020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該股息將於2020年7月20日（星期一）或前後派付予於2020年7月10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為釐定收取

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由2020年7月7日（星期二）至2020年7月10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前述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20年7月6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中央證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股本

年內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

公益捐款

本集團於年內之公益捐款達34,000港元（2018年：159,000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儲備

年內本公司儲備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a)。本年度本集團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董事

於本財政年度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高文寶先生（主席）

高穎欣女士

蘇寧先生

非執行董事：

楊曉萍女士（於2019年4月27日退任）

董學先生（於2019年4月27日退任）

原烽先生（於2019年4月27日退任）

邵喜斌先生（於2019年4月28日委任）

金浩先生（於2019年4月28日委任）

張淑軍女士（於2019年4月28日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育勤先生

朱賀華先生

侯自強先生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規定，馮育勤先生、朱賀華先生和侯自強先生須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惟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董事及行政總裁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或淡倉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任何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記錄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i) 於本公司之股份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本公司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高穎欣	個人權益	247,000	0.03%

(a)(ii) 於京東方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京東方」)(相關法團)之股份權益(附註1)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京東方A股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高文寶(附註2)	個人權益	90,700	0.0003%
蘇寧(附註3)	個人權益	30,000	0.0001%
邵喜斌(附註4)	個人權益	83,600	0.0002%
金浩	個人權益	69,600	0.0002%
張淑軍	個人權益	98,900	0.0003%

附註：

1. 京東方認購本公司40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54.41%。
2. 高文寶先生於2020年2月購買270,000股京東方A股。
3. 蘇寧先生於2020年2月和3月購買95,000股京東方A股。
4. 邵喜斌先生於2020年1月和2月購買150,000股京東方A股。
5. 上述全部權益均屬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及下文「購股權計劃及董事及行政總裁購入股份或債券之權利」一節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行政總裁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

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第XV部須存置於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及董事及行政總裁購入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於1991年6月6日，本公司採納為本集團員工設立之購股權計劃。計劃旨在以獎賞、酬勞、酬報和／或提供利益作為彈性嘉獎本集團員工及業務夥伴(「參與者」)。此計劃其後於1999年6月8日獲修訂及於2001年6月5日屆滿。本公司之第二購股權計劃於2001年6月22日獲採納，並於2003年5月12日被終止。

於2003年5月12日本公司採納為鼓勵參與者而設立之第三購股權計劃。第三購股權計劃限額其後根據於2010年6月2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作出更新。本公司可授出之購股權最高數目已更新至32,342,220股購股權。此計劃於2013年5月11日屆滿。

於2013年6月3日本公司採納第四購股權計劃。此計劃十年期間內生效及有效，及截止2019年12月31日，此計劃餘下年期直至於2023年6月2日屆滿。於2019年1月24日，於第四購股權計劃已授出4,500,000股購股權，收取41.00港元之代價。除上文所披露外，年內，沒有於第四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本公司可向參與者授出購股權，而參與者須就每次授出支付1.00港元之代價。於第四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其他計劃下本公司最多可授予之購股權於行使後之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第四購股權計劃獲批准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0%。每名參與者於第四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其他購股權計劃下獲授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未行使之購股權）於行使後之股份總數於任何十二個月內之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

每份購股權之認購價不得低於(i)向參與者提呈授出購股權日期（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股份收市價；(ii)緊接提呈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

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之面值（以較高者為準）。購股權行使之前無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但由董事會決定。

於本報告日期，可授出之購股權總數為27,761,520股（已扣除於2019年1月24日已授出的4,500,000股購股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3.78%。於2019年12月31日按各購股權計劃可發行的股份總數為該日已發行股份之0.61%（2018年：零%）。購股權計劃之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內。

(b) 於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權益

年內本公司之購股權變動如下：

類別	授出日期	於2019年1月1日之購股權數量	於年內授出之購股權數量	於年內取消/失效之購股權數量	於年內行使之購股權數量	於2019年12月31日之購股權數量	行使期	行使購股權時將支付之每股價格	購股權授出日之市場價格	購股權在緊接期權行使日期之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
董事										
高文實	2019年1月24日	-	500,000	-	-	500,000	(附註1)	2.00港元	2.00港元	不適用
高穎欣	2019年1月24日	-	500,000	-	-	500,000	(附註1)	2.00港元	2.00港元	不適用
蘇寧	2019年1月24日	-	500,000	-	-	500,000	(附註1)	2.00港元	2.00港元	不適用
馮育勤	2019年1月24日	-	100,000	-	-	100,000	(附註1)	2.00港元	2.00港元	不適用
朱賀華	2019年1月24日	-	100,000	-	-	100,000	(附註1)	2.00港元	2.00港元	不適用
侯自強	2019年1月24日	-	100,000	-	-	100,000	(附註1)	2.00港元	2.00港元	不適用
僱員										
	2019年1月24日	-	2,700,000	-	-	2,700,000	(附註1)	2.00港元	2.00港元	不適用
			4,500,000			4,500,000				

附註：

(1) 行使期：

- (i) 首40%的購股權可於2020年2月1日至2023年1月31日期間行使；
- (ii) 次30%的購股權可於2021年2月1日至2023年1月31日期間行使；及
- (iii) 餘下30%的購股權可於2022年2月1日至2023年1月31日期間行使。

(2) 上述股份屬好倉。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行政總裁或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之股份或債券從而得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12月31日，除於上文「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外，就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所知，以下公司和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姓名	身份	持有本公司 股份數目	持有本公司 相關股份數目	總計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京東方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公司的權益	400,000,000 (附註1)	-	400,000,000	54.41%
高振順	實質擁有人	50,551,000 (附註2)	-	50,551,000	6.88%
Rockstead Technology Limited	受控公司的權益	37,951,000 (附註2)	-	37,951,000	5.16%

附註：

- (1) 京東方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認購本公司400,000,000股股份，是一家於中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其A股股份代號為000725及其B股股份代號為200725）。
- (2) Rockstead Technology Limited（「Rockstead」）與Omicorp Limited（「Omicorp」）分別持有本公司37,951,000股及10,700,000股股份。Rockstead及Omicorp由本公司前任執行董事兼前任董事會主席高振順先生全資實益擁有。
- (3) 上述股份屬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公司或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向本公司披露，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三年。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委任之期限至2020年12月31日或雙方同意之其他日期。

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之董事，均無訂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毋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發行債券證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發行任何債券證。

董事之服務合約

高文寶先生、高穎欣女士和蘇寧先生與本公司簽訂管理合約，合約任何一方可於一個月前通知終止合約。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根據於「持續關連交易、關連交易及其他關連人士交易」一節所披露，高文寶先生（「高先生」）持有京東方90,700股A股股份，蘇寧先生（「蘇先生」）持有京東方30,000股A股股份，邵喜斌先生（「邵先生」）持有京東方83,600股A股股份，金浩先生（「金先生」）持有京東方69,600股A股股份及張淑軍女士（「張女士」）持有京東方98,900股A股股份。此外，高先生為京東方的顯示和傳感器業務組行政總裁。蘇先生為北京京東方顯示技術有限公司（京東方之附屬公司）應用產品事業部總經理。邵先生為京東方顯示與傳感器事業群首席產品官。金先生為京東方顯示與傳感器事業群營銷管理中心長。張女士為京東方顯示與傳感器事業群預算管理本部本部長及財務總監。

高先生、蘇先生、邵先生、金先生及張女士可被視為於上述交易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於本年度終結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為訂約方且本公司董事及董事的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其他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仍具效力。董事沒有於涉及本公司的合約擁有重大權益。

持續關連交易、關連交易及其他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與京東方成員之間已訂立多項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京東方的全資子公司京東方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京東方（香港）」）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4.41%。

(a) 持續關連交易

(1) 總採購協議、總分包協議、更新總採購協議及更新總分包協議

於2016年10月27日，本公司與京東方訂立(i)總分包協議（「總分包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同意本集團委聘京東方集團按非獨家基準提供製造TFT/TP模組及其他產品之分包服務；及(ii)總採購協議（「總採購協議」），以管控本集團直至2018年12月31日就TFT面板及其他產品（包括但不限於用於製造TFT/TP模組的原材料）向京東方及其附屬公司（「京東方集團」）作出之採購事宜。

根據於2016年12月29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所獲批准，總分包協議及總採購協議之三個年度各年之年度上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百萬港元	2017年 百萬港元	2018年 百萬港元
分包交易	10	73	138
採購交易	133	702	1,229

根據總分包協議及總採購協議，本集團自2016年起不時委聘京東方集團就製造TFT/TP模組及其他產品提供分包服務，並自京東方集團採購TFT面板及其他產品，包括(但不限於)用於製造LCD及有關產品(尤其是TFT/TP模組)之原材料。

憑藉其面板研發及自動化生產流程等競爭優勢，京東方集團已為本集團提供度身設計及全面品質支援且經本公司認為公平合理價格之TFT面板。

於2018年11月22日，鑑於總分包協議及總採購協議將於2018年12月31日屆滿，因此本公司訂立更新總分包協議(「更新總分包協議」)及更新總採購協議(「更新總採購協議」)，以將該等協議之條款延長至2021年12月31日。

根據於2019年1月10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所獲批准，更新總分包協議及更新總採購協議之三個年度各年之年度上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百萬港元	2020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分包交易	53	67	72
採購交易	1,621	2,431	3,362

本公司於2018年及2019年分包交易的總額分別為632,000港元及零港元。本公司於2018年及2019年採購交易的總額分別為495,735,000港元及1,367,507,000港元。

(2) 租賃合同、管理合同、動力費用合同和電腦整合製造(「CIM」)系統管理合同

於2017年1月13日，本集團按以下條款訂立租賃合同(「租賃合同」)、管理合同、動力費用合同和CIM系統管理合同(「相關合同」)，有效期由2017年1月15日至2019年12月31日為止，據此，(i)成都京東方光電科技有限公司(「成都京東方」)同意出租物業予本集團；及(ii)就有關租賃物業成都京東方同意提供(a)管理服務、(b)動力供應和(c)可選性的CIM系統管理服務予本集團。

就租賃合同和相關合同合併計算下，於2017年、2018年及2019年相關期間總估計年費用（包括租金、管理費、動力費用及可選性的CIM系統管理費用）之年度上限（包括增值稅）如下：

	由2017年1月15日至 2017年12月31日 期間 (人民幣)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租賃合同之總費用	971,494.09	1,009,485.48	1,009,485.48
管理合同之總費用	1,333,671.95	2,041,383.48	2,041,383.48
CIM系統管理合同之總費用	461,217.50	997,516.92	997,516.92
小計	2,766,383.54	4,048,385.88	4,048,385.88
動力費用合同之總估計費用	4,970,000.00	8,320,000.00	8,320,000.00
總計（年度上限）	7,736,383.54	12,368,385.88	12,368,385.88

本公司於2018年及由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2月14日期間總年費用（包括租金、管理費、動力費用及可選性的CIM系統管理費用）分別為10,063,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8,827,000元）及426,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80,000元）。

鑑於將TFT模組產品整合，租賃合同及相關合同已經於2019年2月14日終止（載於如下）。

(3) 終止合同、新租賃合同及資產租賃合同

於2019年2月14日，成都京東方車載顯示技術有限公司（成都精電）與成都京東方訂立了終止合同、新租賃合同（「新租賃合同」）及資產租賃合同（「資產租賃合同」）。

TFT業務競爭激烈。本集團正在發展標準平台化TFT模組及推廣給客戶採用，以達到更大之經濟規模。本集團認為，在一體化製造過程及控制下，即從面板生產到TFT模組裝配，製造標準平台化TFT模組將

使本集團通過利用京東方集團的各種競爭優勢來達至自身利益，（包括但不限於）提高生產良率、質量控制和供應鏈管理等。

該物業（總建築面積約為4,210.40平方米）已於2017年1月13日根據租賃合同和相關合同租賃予本集團用於TFT模組裝配的租賃資產操作。上述提及將標準平台化TFT模組產品整合至京東方集團之製造過程，故本集團將不再需要該物業為TFT模組裝配，而根據新租賃合同，成都精電的辦公室將遷至該新物業（總建築面積約為135平方米）。京東方集團將使用租賃資產於該物業生產TFT模組。董事認為，該物業的終止合同及新物業的新租賃合同對本集團有利於節省成本。

就新租賃合同和資產租賃合同合併計算下，於2019年、2020年及2021年相關期間總年費用（包括租金、管理費、動力費用）及資產租賃合同之總費用收入之年度上限（包括增值稅）如下：

	由2019年2月15日至 2019年12月31日 期間 (人民幣)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租金之總費用	28,067	32,076	32,076
管理費之總費用	25,997	29,711	29,711
動力費用之總費用	26,796	30,624	30,624
新租賃合同之總費用	80,860	92,411	92,411
資產租賃合同之總費用收入	12,292,825	14,048,943	14,048,943
總計（年度上限）	12,373,685	14,141,354	14,141,354

本公司於2019年2月15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間總年費用（包括租金、管理費及動力費用）為9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80,000元）。本公司於2019年2月15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間資產租賃合同總年費用收入為13,463,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2,020,000元）。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已訂立：

- (i) 本集團一般及日常過程中；
- (ii) 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及
- (iii) 根據規管該等交易之協議按公平合理之條款訂立，且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已委聘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證聘用準則第3000號（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外的核證聘用」及實務說明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

就本集團更新總採購協議及更新總分包協議，租賃合同及相關合同，新租賃合同及資產租賃合同之持續關連交易提交報告。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就本集團於上文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發出載有其結果及結論之無保留意見書。本公司已將核數師函件副本提供予香港聯交所。

(b) 其他關連人士交易

除上述披露外，本集團於年內訂立的關連人士交易不構成上市規則項下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內。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訂關連交易之披露規定。

股票掛鈎協議

除上文及「購股權計劃及董事及行政總裁購入股份或債券之權利」一節所披露外，於本年度內或本年度終結時，本公司概無訂立將會或可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股票掛鈎協議，或要求本公司訂立任何協議將會或可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股票掛鈎協議仍具效力。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內概無訂立或存在與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份的業務之管理及與行政事宜有關的合約。

獲准許彌償條文

本公司細則規定，董事均可從本公司資產獲得彌償，以補償履行職務時因進行或未進行任何行為而招致的任何訴訟、成本、費用、損失、損害及支出。

本公司已安排就董事於年內面對的法律訴訟之董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百慕達法律均無優先購買權條款。

銀行貸款

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並無銀行貸款。

利息資本化

本集團年內並無任何撥充之資本利息。

物業

本集團擁有物業之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11頁。

五年概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之綜合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10頁。

充足公眾持股量

於回顧年間，根據公開資料及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已按上市規則維持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41.4%，而本集團最大客戶則佔本集團總收益20.0%。此外，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總採購額46.1%，而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則佔本集團總採購額31.9%。本集團最大供應商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之關聯公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內，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之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於此等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擁有權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更新董事資料

高文寶先生(「高先生」)、蘇寧先生(「蘇先生」)、楊曉萍女士(「楊女士」)、董學先生(「董先生」)及原烽先生(「原先生」)之服務任期已於2019年4月27日到期。因此，高先生和蘇先生重新委任為執行董事，自2019年4月28日起生效；楊女士、董先生及原先生退任非執行董事職位，自2019年4月27日起生效。

邵喜斌先生、金浩先生、張淑軍女士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19年4月28日起生效。

高先生重新委任為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委員，及蘇先生重新委任為行政總裁及提名委員會委員，自2019年4月28日起生效。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獨立性之確認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作出之每年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即將退任，並願膺選連任。本公司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有關重選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高文寶

主席

香港，2020年3月30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就致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股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百慕達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60至109頁的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以及與我們對百慕達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相關的道德要求,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這些道德要求以及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收入確認的時間點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及第1(s)項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貴集團銷售液晶體顯示屏的收入在產品送達客戶指定地點，即 貴集團將商品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

貴集團與客戶（主要為汽車生產商）簽訂的銷售合同存在各種與貨物驗收有關的交易條款。這些條款可能影響相關銷售收入的確認時間點。貴集團將評估各銷售合同的運輸條款，以此確定恰當的收入確認時間點。

鑒於年末簽訂的銷售交易的交貨時間以及向客戶提供的各種交易條款，可能存在相關交易收入無法在恰當的財務期間內確認的風險。

由於收入是 貴集團其中一項關鍵績效指標且可能會被偽造以達成指標或預期，同時由於向客戶提供的各種交易條款增加了收入確認出現錯誤的風險，我們將收入確認的時間點界定為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就收入確認的時間點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程序：

- 瞭解並評估 貴集團有關收入確認的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實施及運行有效性；
- 審閱關鍵客戶合同以識別與貨物驗收有關的條款和條件，並參照現行的會計準則要求評估 貴集團確認收入的時間點；
- 以樣品為基礎，將會計年度結束日前後記錄的具體交易收入與相關的銷售發票、交付檔以及客戶的貨物驗收確認書進行比較，以此確定相關收入是否已在恰當的財務期間內確認；以及
- 檢查與收入有關的會計分錄的相關支持性文件。該等會計分錄為手動輸入，被視為重要或符合其他基於風險的特定標準。

獨立核數師報告

存貨估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及第1(k)項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於2019年12月31日，貴集團存在數額較大的存貨，包括與液晶顯示屏和相關產品有關的原材料、在製品和產成品。

存貨按照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計價。

貴集團根據客戶訂單和需求預測來維持庫存水準。但客戶需求的變化及其隨之引起的報告期末存貨過多，可能會導致出現存貨可變現淨值低於其成本的風險。此外，貴集團的大部分產品都是針對特定客戶的需求而生產的。因此，如果客戶遇到財務困難或貴集團生產的零部件所屬的客戶產品出現需求問題，則貴集團持有的相關存貨可能難以出售或以低於成本的價格賣出。

管理層在綜合考慮存貨賬齡和其他相關因素後，在每個報告日評估所需的存貨減記和準備金額。該類評估涉及管理層在每個報告日在確定無法收回的存貨金額時作出重要的判斷和估計。

由於存貨對綜合財務報表至關重要，同時鑒於在確定存貨的減記或準備金額時需要管理層作出重要的判斷，我們將存貨計價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就存貨估值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程序：

- 瞭解並評估貴集團有關存貨減記和準備評估程式的關鍵內部控制（包括貴集團對呆滯存貨的監控控制）的設計、實施及運行有效性；
- 抽樣對比原材料的成本與協力廠商供應商發票上的金額；
- 瞭解管理層對在製品和產成品間接費用分配政策採取的關鍵假設，並以樣品為基礎重新計算已分配的間接費用，以此評估計算結果所包含的實際成本是否已根據管理層的間接費用分配政策而確定；
- 進一步瞭解貴集團的存貨減記和準備政策，並評估該等政策是否仍然適用於貴集團的當前狀況並符合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
- 通過抽樣對比購貨發票和其他相關檔資料，評估存貨賬齡報告中存貨專案的分類情況；
- 在報告日抽樣選取存貨專案，並將其帳面價值與報告日之後的銷售發票上的銷售價格進行對比；及
- 在當前會計年度審查上一會計年度未記錄的減記和準備的使用或轉回情況，以此評估管理層以往計算的減記和準備金額是否準確。



應收賬款的虧損準備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和附註26(a)及第1(m)項和第1(j)項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於2019年12月31日，貴集團存在數額較大的應收賬款，其中大部分來自個別客戶。

貴集團擁有廣泛的客戶群體，這些客戶具備不同的特性並受到自身特定風險的影響。因此，貴集團的部分應收賬款存在可能無法可收回的風險。

管理層已實施內部控制來監控信貸控制、應收賬款的收回和逾期款項的跟進。

管理層按照每類應收賬款的預期虧損率，計算在每個報告日的虧損準備金額，該金額相等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虧損率的考慮包括應收賬款的賬齡、不同風險特徵的貴集團客戶的還款紀錄、當前市場環境和客戶的個別情況。該類評估涉及管理層作出重要的判斷和估計。

由於應收賬款對綜合財務報表至關重要，同時鑒於在確定預期信貸虧損準備時需要管理層作出重要的判斷，我們將應收賬款的虧損準備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就應收賬款的估值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程序：

- 瞭解並評估 貴集團有關信貸控制、應收賬款的分類和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的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實施及運行有效性；
- 瞭解 貴集團所應用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關鍵數據和假設，包括依據信貸風險分類應收賬款的基礎、歷史違約率和管理層的預期虧損率的假設；
- 審查管理層用於形成判斷的資料，包括覆核歷史違約的準確性和評估歷史違約率是否按照當前經濟狀況及前瞻性信息適當地調整，以此評估 貴集團估計的虧損率的合理性；
- 通過抽樣對比貨物送貨單、銷售發票和其他相關文件，評估應收賬款賬齡報告中的應收賬款項目的分類是否正確；及
- 抽樣對比報告日之後有關於2019年12月31日的應收賬款的收款和銀行收據。

獨立核數師報告

綜合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信息

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是按照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第90條的規定，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徐建邦。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2020年3月30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計)

	附註	2019年 千元	2018年 (附註) 千元
收益	3	3,573,978	3,177,359
其他營運收入	4	53,918	45,787
製成品及半製成品存貨之變動		(111,860)	3,489
原材料及耗用品		(2,652,315)	(2,212,772)
員工成本		(425,936)	(550,795)
折舊	12	(136,707)	(106,823)
其他營運費用		(271,638)	(330,083)
經營溢利		29,440	26,162
融資成本	5(a)	(538)	-
佔聯營公司虧損		(552)	(606)
除稅前溢利	5	28,350	25,556
所得稅	6(a)	(3,330)	(8,423)
本公司股東應佔本年溢利		25,020	17,133
每股盈利(港仙)	10		
基本		3.4仙	2.3仙
攤薄		3.4仙	2.3仙

附註：本集團已自2019年1月1日首次選用經修訂追溯法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方法，比較資料並無重列。見附註1(c)。

第65至109頁各項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本公司本年溢利中應付公司股東股息詳情刊載於附註25(b)。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計)



	附註	2019年 千元	2018年 (附註) 千元
本年溢利		25,020	17,133
本年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及重整類別之調整):	9		
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			
– 權益投資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公平價值儲備淨變動(不可撥回)		–	64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			
– 海外貨幣換算調整: 匯兌儲備之變動淨額		(26,814)	(49,366)
– 債務證券: 公平價值儲備淨變動(可撥回)		–	(3,496)
本年其他全面收益		(26,814)	(52,798)
本公司股東應佔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1,794)	(35,665)

附註: 本集團已自2019年1月1日首次選用經修訂追溯法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方法, 比較資料並無重列。見附註1(c)。

第65至109頁各項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12月31日
(以港元計)

	附註	2019年 千元	2018年 (附註) 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504,215	539,198
聯營公司權益	15	10,447	3,636
無形資產	13	5,269	5,899
其他金融資產	16	–	3,132
非流動訂金	18	29,339	53,065
遞延稅項資產	22(b)	10,277	10,348
		559,547	615,278
流動資產			
存貨	17	533,204	730,571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及預付款及 其他合約成本	18	883,367	786,951
其他金融資產	16	3,118	–
可收回稅項	22(a)	7,825	6,266
存放期3個月以上之 定期存款	19	7,78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1,538,328	1,340,107
		2,973,622	2,863,895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 其他應付款項	20	748,674	694,534
租賃負債	21	6,740	–
應付稅項	22(a)	524	1,083
遞延收益	23	5,564	5,331
		761,502	700,948

	附註	2019年 千元	2018年 (附註) 千元
流動資產淨額			
		2,212,120	2,162,947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771,667	2,778,225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1	3,143	–
遞延稅項負債	22(b)	8,182	8,195
遞延收益	23	8,907	11,006
		20,232	19,201
資產淨值			
		2,751,435	2,759,024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5(c)	183,794	183,794
儲備		2,567,641	2,575,230
權益總額			
		2,751,435	2,759,024

上述賬項由董事會於2020年3月30日批准及授權發佈。

高文寶
董事

高穎欣
董事

附註：本集團已自2019年1月1日首次選用經修訂追溯法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方法，比較資料並無重列。見附註1(c)。

第65至109頁各項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計)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匯兌儲備	公平價值儲備 (可撥回)	公平價值儲備 (不可撥回)	資本儲備	其他儲備	繳入盈餘	保留溢利	總額
	(附註25(c))	(附註25(d)(i))	(附註25(d)(iii))	(附註25(d)(iv))	(附註25(d)(v))	(附註25(d)(vi))	(附註25(d)(vii))	(附註25(d)(iii))	(附註)	
附註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結餘	183,794	1,307,585	30,891	3,496	(1,760)	18,466	21,549	720,191	517,829	2,802,041
於2018年之權益變動：										
本年溢利	-	-	-	-	-	-	-	-	17,133	17,133
其他全面收益	9	-	(49,366)	(3,496)	64	-	-	-	-	(52,798)
全面收益總額	-	-	(49,366)	(3,496)	64	-	-	-	17,133	(35,665)
去年獲准之末期股息	25(b)(ii)	-	-	-	-	-	-	-	(7,352)	(7,352)
出售權益股本以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	-	-	-	1,696	-	-	-	(1,696)	-
釋放已失效購股權計劃	24(b)	-	-	-	-	(18,466)	-	-	18,466	-
	-	-	-	-	1,696	(18,466)	-	-	9,418	(7,352)
於2018年12月31日結餘	183,794	1,307,585	(18,475)	-	-	-	21,549	720,191	544,380	2,759,024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匯兌儲備	公平價值儲備 (可撥回)	公平價值儲備 (不可撥回)	資本儲備	其他儲備	繳入盈餘	保留溢利	總額
	(附註25(c))	(附註25(d)(i))	(附註25(d)(iii))	(附註25(d)(iv))	(附註25(d)(v))	(附註25(d)(vi))	(附註25(d)(vii))	(附註25(d)(iii))	(附註)	
附註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結餘	183,794	1,307,585	(18,475)	-	-	-	21,549	720,191	544,380	2,759,024
於2019年之權益變動：										
本年溢利	-	-	-	-	-	-	-	-	25,020	25,020
其他全面收益	9	-	(26,814)	-	-	-	-	-	-	(26,814)
全面收益總額	-	-	(26,814)	-	-	-	-	-	25,020	(1,794)
去年獲准之末期股息	25(b)(ii)	-	-	-	-	-	-	-	(7,352)	(7,352)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交易	5(c)	-	-	-	-	1,557	-	-	-	1,557
	-	-	-	-	-	1,557	-	-	(7,352)	(5,795)
於2019年12月31日結餘	183,794	1,307,585	(45,289)	-	-	1,557	21,549	720,191	562,048	2,751,435

附註：本集團已自2019年1月1日首次選用經修訂追溯法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方法，比較資料並無重列。見附註1(c)。

第65至109頁各項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計)

	附註	2019年 千元	2018年 (附註) 千元
經營業務			
來自經營之現金	19(b)	270,717	245,513
已繳稅款			
– 已繳付之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所得稅		(2,198)	(5,673)
– 已繳付之香港及中國以外之司法權區稅項		(3,179)	(6,921)
來自經營業務之淨現金		265,340	232,919
投資活動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981	14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款項		(68,671)	(154,770)
投資聯營公司款項		(5,555)	–
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相關的已收取政府補貼款項		5,173	24,847
執行企業匯報系統之款項		(1,935)	(8,510)
購入存款證款項		–	(14,907)
贖回存款證所得款項		–	32,900
存放期3個月以上到期之銀行定期存款款項(增加)/減少		(7,780)	221,689

	附註	2019年 千元	2018年 (附註) 千元
出售非上市可供出售股本證券及相關應收貸款所得款項		–	15,500
出售可供出售債務證券所得款項		–	12,042
出售股本證券所得款項		–	359
已收利息		29,984	20,521
(用作)/來自投資活動之淨現金		(45,803)	149,814
融資活動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要素	19(c)	(7,674)	–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要素	19(c)	(538)	–
已付股息		(7,352)	(7,352)
用作融資活動之淨現金		(15,564)	(7,3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淨增加		203,973	375,381
於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40,107	980,402
匯率變動之影響		(5,752)	(15,676)
於12月3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a)	1,538,328	1,340,107

附註：本集團已自2019年1月1日首次選用經修訂追溯法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方法，比較資料並無重列。見附註1(c)。

第65至109頁各項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1. 主要會計政策

(a) 遵例聲明

本財務報表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統稱包括所有適用的單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所適用的披露規定。此外，本財務報表亦已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中適用的披露規定。本集團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撮要載列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多項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集團之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本集團首度採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之會計政策發展而導致當前的及過往會計期間之調整已在本財務報表反映，有關資料詳列於附註1(c)。

(b)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權益。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計算基準為歷史成本法，惟金融工具分類為債務證券及股本證券以公平價值入賬(見附註1(f))除外。

編製此等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之應用及所申報之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等數額。該等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管理層相信於該等情況下乃屬合理之各項其他因素為基準而作出，所得結果構成管理層就目前未能從其他來源而得出的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所作出估計之基準。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集團持續就所作估計及相關假設作出評估。會計估計之變動如僅影響當期，則有關會計估計變動將於當期確認。如該項會計估計變動影響當期及以後期間，則有關會計估計變動將於當期及以後期間確認。

管理層於應用對於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主要不明朗估計來源資料的判斷見附註2之討論。

(c)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一項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以及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並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外，概無任何發展對本集團於編製或呈列本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方式有重大影響。本集團尚未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詮釋常務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詮釋常務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的交易實質」。其就承租人引入單一會計模式，並規定承租人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出租人的會計規定大致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引入其他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旨在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租賃對實體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本集團已自2019年1月1日起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已選用經修訂追溯法，並因而於2019年1月1日確認首次應用的累積影響。與先前歸類為經營租賃已確認有關的使用權資產及剩餘租賃負債的金額相等。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且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呈報。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會計政策變動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關於過往會計政策變動的性質及影響以及所應用過渡性選擇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i) 租賃的新定義

租賃定義的變動主要涉及控制的概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客戶是否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而定義租賃，可透過確定使用量釐定。在客戶既有權指示使用已識別資產，亦有權從該用途獲得幾乎所有經濟利益的情況下，則控制權已轉移。

本集團僅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新租賃定義應用於在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的合約。對於在2019年1月1日前訂立的合約，本集團已採用過渡性可行的權宜方法以豁免屬租賃或包含租賃的現有安排的過往評估。因此，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評估為租賃的合約繼續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作為租賃入賬，而先前評估為非租賃服務安排的合約則繼續入賬列為未生效合約。

(ii) 承租人會計處理方法及過渡期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剔除先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要求承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的規定。反之，當本集團為承租人，其須將所有租賃資本化，包括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惟豁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就本集團而言，該等新資本化租賃主要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如附註12(b)披露)。就本集團如何應用承租人會計處理方法請參閱附註1(i)(i)。

於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即2019年1月1日)，本集團就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釐定餘下租賃的租期以餘下租賃租金的現值計量租賃負債(該現值是使用2019年1月1日的相關增量借款率進行貼現)。用於釐定餘下租賃租金現值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3.49%。

為緩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本集團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採用確認豁免及可行權宜方法，於計量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對具有合理類似特徵的租賃組合使用單一貼現率(例如在類似經濟環境下就類似分類的相關資產採用類似餘下租期的租賃)。

下表載列所披露的截至2018年12月31日經營租賃承擔(詳情載於附註27(b))與於2019年1月1日確認的租賃負債期初結餘的對賬：

	2019年 1月1日 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18,787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889)
以於2019年1月1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現的餘下租賃租金的現值	17,898

與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已按等同於就餘下租賃負債確認的金額進行確認。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會計政策變動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ii) 承租人會計處理方法及過渡期的影響 (續)

下表概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於2018年 12月31日 的賬面值 千元	經營租賃 合約資本化 千元	於2019年 1月1日 的賬面值 千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影響的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	539,198	17,898	557,096
非流動資產總值	615,278	17,898	633,176
租賃負債(流動)	–	8,325	8,325
流動負債	700,948	8,325	709,273
流動資產淨額	2,162,947	(8,325)	2,154,622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778,225	9,573	2,787,798
租賃負債(非流動)	–	9,573	9,573
非流動負債總額	19,201	9,573	28,774
資產淨值	2,759,024	–	2,759,024

(iii) 對本集團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於2019年1月1日初始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確認租賃負債的未償還餘額中產生的利息開支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而非以往以直線基準確認租期內經營租賃產生的租金開支的政策。與倘於年內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得的業績相比，此對本集團綜合損益表中錄得的經營溢利產生正面影響。

在現金流量表中，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需要將根據資本化租賃支付的租金分成其資本要素及利息要素見(附註19(c))。該等要素分類為融資現金流出，類似於早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的處理方法，而不是與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經營租賃一樣分類為經營現金流出。雖然總現金流量未受影響，但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導致現金流量表內現金流量呈列出現變動(附註19(d))。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會計政策變動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iii) 對本集團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續)

下表或可顯示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產生及現金流量的估計影響，當中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呈報的金額作出調整，以計算倘2019年繼續應用已廢除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而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確認的估計假設金額，並將該等2019年假設金額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編製的2018年實際相關金額進行比較。

	2019年			2018年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呈報的金額 (A) 千元	加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折舊及利息開支 (B) 千元	扣除：猶如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有關經營租賃的估計金額 (附註1) (C) 千元	猶如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得出的2019年假設金額 (D=A+B-C) 千元	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呈報的2018年金額比較 千元
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影響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業績：					
經營溢利	29,440	7,856	(8,212)	29,084	26,162
融資成本	(538)	538	-	-	-
除稅前溢利	28,350	8,394	(8,212)	28,532	25,556
本期溢利	25,020	8,394	(8,212)	25,202	17,133

	2019年			2018年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呈報的金額 (A) 千元	猶如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有關經營租賃的估計金額 (附註1及2) (B) 千元	猶如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得出的2019年假設金額 (C=A+B) 千元	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呈報的2018年金額比較 千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影響的項目：					
來自經營之現金	270,717	(8,212)	262,505	245,513	
來自經營業務之淨現金	265,340	(8,212)	257,128	232,919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要素	(7,674)	7,674	-	-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要素	(538)	538	-	-	
用作融資活動之淨現金	(15,564)	8,212	(7,352)	(7,352)	

附註1：「經營租賃相關估計金額」為與倘於2019年繼續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而被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有關的2019年現金流量估計金額。該估計乃假設租金與現金流量並無差異，且倘於2019年繼續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於2019年新訂的所有租約均會被分類為經營租賃。並無計及任何潛在淨稅務影響。

附註2：於本影響列表內，該等現金流出由融資現金流出重新分類為經營現金流出，以計算倘仍然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及用作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的假設金額。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會計政策變動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iv) 出租人會計處理方法

本集團作為經營租賃之出租人出租多項機器及設備。適用於本集團作為出租人之會計政策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目下之會計政策大致維持不變。

(d)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受本集團控制之企業。當本集團透過參與該實體而承擔可變回報之風險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即控制該實體。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控制權時，僅實質性權力（由本集團及其他方持有）會被考慮。

於受控制附屬公司之投資會自控制開始日期起合併入綜合財務報表內，直至控制結束日期為止。集團內公司間之結餘及交易和因此而產生之任何未變現盈利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抵銷。倘並無出現減值跡象，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虧損則按照未變現收益之相同方式抵銷。

在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值減去任何減值虧損（見附註1(j)）列賬。

(e)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或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其管理決定，包括參與財務及營運政策決定。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根據權益法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入賬。根據權益法，投資初步按成本入賬，並按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於收購當日可識別資產淨額之公平價值較投資成本之超出部份（如有）作出調整。此後，該投資因應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收購後所佔之資產淨額份額之變動及與投資有關之任何減值虧損作出調整（見附註1(j)）。收購當日超出成本之任何部份、本集團於年內應佔之聯營公司收購後之稅後業績以及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損益表確認，而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之稅後其他全面收益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倘本集團應佔之虧損超過其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則本集團之權益會撇減至零及不再確認進一步虧損，惟本集團產生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被投資公司作出付款則除外。就此而言，本集團之權益為根據權益法計算之投資賬面值，連同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淨投資一部分之任何其他長期權益（在將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應用於有關其他長期權益之後（如適用））（參見附註1(j)(i)）。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進行交易產生之任何未變現溢利及虧損，均以本集團於有關聯營公司之權益為限進行撇銷，惟倘未變現虧損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之證據，在該情況下，有關虧損即時在損益確認。

如果本集團對聯營公司不再有重大影響，應視同處置於聯營公司所佔之所有權益，並把所得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f) 其他債券及股本證券投資

本集團之債券及股本證券投資（除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外）準則如下。

本集團在承諾購入／出售投資當日確認／終止確認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投資初步按公平值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列報，惟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投資除外，該等投資之交易成本直接於損益內確認。該等投資隨後根據其分類按以下方法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f) 其他債券及股本證券投資 (續)

於股本投資以外的投資

本集團持有的非股本投資歸入以下其中一個計量類別：

- 按攤銷成本，倘持有投資的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即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投資所得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見附註1(s)(iii)）。
-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可撥回），倘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且投資乃於其目的為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中持有。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惟預期信貸虧損、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及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當投資被取消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金額從權益劃轉至損益。
-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倘投資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可撥回）的標準。投資的公平值變動（包括利息）於損益確認。

股本投資

於股本證券的投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除非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用途，且於初次確認投資時，本集團選擇指定投資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不可撥回），以致公平值的後續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有關選擇乃按工具個別作出，惟僅當發行人認為投資符合權益定義時方可作出。於作出有關選擇後，於其

他全面收益累計的金額繼續保留於公平價值儲備（不可撥回），直至投資被出售為止。出售時，於公平價值儲備（不可撥回）累計的金額轉撥至保留盈利，而非透過損益賬撥回。根據附註1(s)(ii)所載政策，股本證券投資的股息（無論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或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於損益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g)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入賬（見附註1(j)）。

退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之盈虧以出售所得淨額與資產之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退廢或出售當日在損益中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採用以下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按直線法將成本值分攤：

- 因本集團並非物業權益的註冊擁有人的永久產權或租賃物業租賃而產生的使用權資產按未到期的租賃期折舊
- 土地及樓宇 40年
- 廠房及機器 2至8年
- 工具及設備 2至5年
- 其他 2至5年

倘某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部份有不同可使用年期，該項目之成本須於各部份按合理基準釐定，而各部份須分別計提折舊。資產之可使用年限及其剩餘價值（如有），須每年檢討。

(h)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本集團購入的其他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如估計可使用年期屬有限）及減值虧損（參見附註1(j)）列賬。

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攤銷於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内以直線法自損益扣除。攤銷期間及方法均於每年進行審閱。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租賃資產

訂立合約時，本集團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賦予權利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之用途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在客戶既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用途，亦有權從該用途獲得幾乎所有經濟利益的情況下，則控制權已轉移。

(i) 作為承租人

(A) 自2019年1月1日起適用的政策

倘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已選擇不分拆非租賃組成部分，並對每個租賃組成部分及任何相關的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一項單一的租賃組成部分進行會計處理。

於租賃開始日，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低價值資產（對本集團而言主要為辦公設備）之租賃除外。當本集團就一項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決定是否以逐項租賃為基準將租賃資本化。與未資本化的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有系統地確認為費用。

若租賃被資本化，則租賃負債以租賃期內應付租賃付款的現值進行初始確認，並使用該項租賃的內含利率折現；或如果內含利率無法輕易釐定，則使用相關的增量借款利率。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以攤銷成本計量，且利息費用則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並不包含於租賃負債的計量中，並因此於其產生的會計期間自損益扣除。

租賃資本化時已確認之使用權資產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其中包括租賃負債之初始金額加上任何於開始日或之前作出之租賃付款，以及產生之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在適用的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將拆卸、搬移相關資產或復原相關資產或資產所在地點之成本估算折現至其現值，減去已收到的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隨後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參閱附註1(g)及1(j)(iii)）。

當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起未來租賃付款發生變動；或本集團就餘值擔保下預計應付的金額估計發生變化；或由於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合理地行使購買、延期或終止選擇權而產生變化時，承租人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當租賃負債以此方式重新計量時，對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減記至零，則計入損益。

本集團於財務狀況表中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列示不符合投資物業定義之使用權資產，並單獨列示租賃負債。

(B) 於2019年1月1日前適用的政策

於比較期間，作為承租人，倘租賃將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本集團，則本集團將有關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倘租賃並無將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本集團，則分類為經營租賃。

倘本集團以融資租賃獲得資產的使用權，便會將相當於租賃資產公平值或該資產之最低租賃付款現值（以較低者為準）的金額確認為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扣除融資費用後之相應負債則記錄為融資租賃承擔。如附註1(g)所述，折舊乃在相關租賃期（或倘本集團有可能取得資產的所有權，則按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按撇銷資產成本或估值的比率作出撥備。減值虧損根據附註1(j)所載會計政策列賬。租賃付款內含的融資費用於租賃期內在損益扣除，使每個會計期間的融資費用佔承擔餘額的比率大致相同。或然租金在產生的會計期間在損益中列支。

倘本集團以經營租賃獲得資產的使用權，則根據租賃作出的付款會在租賃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以等額分期在損益中列支，惟倘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則除外。租賃所涉及的激勵措施均在損益中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或然租金在其產生的會計期間內在損益中列支。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租賃資產 (續)

(ii) 作為出租人

當本集團為出租人時，其於租賃開始時釐定各租賃是否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租賃將相關資產的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則本集團將有關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倘不屬於該情況，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倘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根據相對獨立售價基準將合約中之代價分配予各組成部分。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根據附註1(s)(v)確認。

(j)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i) 金融工具之信貸虧損

本集團就下列各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以及向聯營公司之欠款，用於收集合同現金流量，僅代表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及
-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的債務證券(可撥回)；

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證券及債務證券(不可撥回)，均不受限於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乃以概率加權估計的信貸虧損。信貸虧損以所有預期現金短缺(即根據合約應付予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及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的現值計量。

倘貼現影響屬重大，預期短缺現金將使用以下貼現率貼現：

- 固定利率金融資產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始確認釐定時的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 浮動利率金融資產：當前實際利率；

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承受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慮合理及有理據而毋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獲得的資料。這包括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等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基於下列其中一個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虧損；及
- 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於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項目在預期年限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一般乃按等同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這些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是利用基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的撥備矩陣進行估算，並按於報告日期債務人的個別因素及對當前及預測整體經濟狀況的評估進行調整。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確認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在這種情況下，虧損撥備計量等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j)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i) 金融工具之信貸虧損 (續)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本集團會比較於報告日期及於初始確認日期評估的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出該重新評估時，本集團認為，倘(i)借款人不大可能在本集團無追索權採取變現抵押(如持有)等行動的情況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承擔；或(ii)金融資產已逾期12個月，則發生違約事件。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按合約到期日期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測評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如有)；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目前或預期變動對債務人履行其對集團責任的能力有重大不利影響。

取決於金融工具的性質，信貸風險大幅上升的評估乃按個別基準或共同基準進行。倘評估為按共同基準進行，金融工具則按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如逾期狀況及信貸風險評級)進行分組。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進行重新計量以反映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動均於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就所有金融工具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對彼等之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惟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可撥回)之債務證券之投資除外。有關投資之虧損撥備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公平價值儲備中累計(可撥回)。

計算利息收益的基準

根據附註1(s)(iii)確認的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之總賬面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即總賬面值減虧損撥備)計算。

於各報告日期，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同，如拖欠或逾期償還利息或本金；
- 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之重大改變對債務人有不利影響；或
- 由於發行人的財務困難，使證券在活躍市場消失。

撤銷政策

若日後實際上不可收回款項，則會撤銷(部分或全部)金融資產、租賃應收款項或合約資產的總賬面值。該情況通常出現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的收入來源來償還應撤銷的金額。

隨後收回先前撤銷之資產於收回期間在損益內確認為減值撥回。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j)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ii) 已發出財務擔保之信貸虧損

財務擔保指當特定債務人到期不能按照債務工具條款償付債務時，要求發出人(即擔保人)向蒙受損失的擔保受益人(「持有人」)賠付特定金額的合約。

已發出的財務擔保初步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中按公平值確認，而該等公平值乃經比較貸方於有擔保下收取的實際利率與於如並無擔保下貸方應收取的估計利率(倘關資料可作出可靠估計)後，參考類似服務的公平交易所收取的費用(於可獲得該等資料時)或利率差異而釐定。倘於發出該擔保時收取或可收代價，該代價則根據本集團適用於該類資產的政策而予確認。倘有關代價尚未收取或應予收取，即時開支於損益中確認。

於初始確認後，初始確認為遞延收入的金額於擔保期內按實際利率法於損益中攤銷為已發出財務擔保的收入。

本集團監察特定債務人違約的風險，並當財務擔保的預期信貸虧損確定為高於擔保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中的金額(即初始確認金額減累計攤銷)時確認撥備。

為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會考慮指定債務人自發出擔保以來的違約風險變動，並會計量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惟在指定債務人自發出擔保以來的違約風險大幅增加的情況下除外，在此情況下，則會計量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附註1(j)(i)所述的相同違約定義及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的相同評估標準適用於此。

由於本集團僅須於根據獲擔保工具的條款指定債務人違約時作出付款，故預期信貸虧損乃按預期就補償持有人產生的信貸虧損而作出的付款，減本集團預期從擔保持有人(指定債務人或任何其他人士)收取的任何款項估計。有關金額其後將使用現時的無風險利率貼現，並就現金流量的特定風險作出調整。

(iii) 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減值

本集團會在每個結算日審閱內部及外部資料，以確定下列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是否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除物業以重估價值列賬)；
- 以經營租賃權益持有土地之預付利息；
- 無形資產；及
- 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附屬公司之投資及聯營公司權益。

倘若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價值減處置成本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按能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倘資產所產生之現金流入基本上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之現金流入，則以能產生獨立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生產單位)來釐定可收回金額。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j)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iii) 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減值 (續)

— 確認減值虧損

每當資產或其所屬之現金生產單位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會於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生產單位確認之減值虧損，首先會分配予減少現金生產單位（或一組單位）所獲分配之任何商譽賬面金額，然後再按比例減少該單位（或一組單位）中其他資產之賬面金額，惟個別資產賬面值不會減少至低於其本身的公平價值減處置成本或使用價值（若能釐定）。

— 撥回減值虧損

就資產而言除商譽外，倘用以釐定可收回金額之估計出現有利轉變，有關減值虧損將予撥回，有關商譽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撥回之減值虧損以倘過往年度並未確認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之資產賬面值為限。撥回之減值虧損乃於確認撥回之年度內計入損益。

(iv)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本集團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就財政年度首六個月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於中期完結時，本集團採用於財務年度完結時應採用的同一減值測試、確認及撥回條件（見附註1(j)(i)、(ii)及(iii)）。

(k) 存貨

存貨以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

成本以先入先出法計算，其中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加工成本以及令存貨變成現狀和現有條件之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按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成本及估計進行出售所需之其他成本計算。

於出售存貨後，其賬面值計入相關收益確認之期間之費用。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任何撇減金額和虧損之金額，計入撇減和虧損發生之期間之費用。撥回就存貨撇減之任何金額乃於撥回產生之期間沖減已確認存貨之費用。

(l) 合約資產、合約負債及其他合約成本

(i)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在本集團有權無條件獲取合約所載付款條款代價前確認收益（見附註1(s)）時確認合約資產。合約資產根據附註1(j)(i)所載政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並於收取代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時重新分類為應收款項（參見附註1(m)）。

倘客戶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之前支付代價，即確認合約負債（參見附註1(s)）。倘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之前收取代價，亦將確認合約負債。在此情況下，亦將確認相應的應收款項（參見附註1(m)）。

就與客戶的單一合約而言，呈列合約資產淨值或合約負債淨額。就多份合約而言，不相關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不會按淨額基準呈列。

倘合約包括重大融資部分，則合約餘額包括根據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應計利息（參見附註1(s)）。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l) 合約資產、合約負債及其他合約成本 (續)

(ii) 其他合約成本

其他合約成本是取得客戶合約的增量成本或履行客戶合約的成本，其並無撥充資本為存貨（參見附註1(k)），物業、廠房及設備（參見附註1(g)）或無形資產（參見附註1(h)）。

取得合約的增量成本為本集團就取得客戶合約而產生，倘未能取得合約則不會產生的成本（例如增量銷售佣金）。如果成本預期可收回，則在發生時將合約獲得的增量成本資本化，除非預期攤銷期從初始確認資產之日起一年或更短，在這種情況下，這些成本在產生時支銷。取得合約的其他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已資本化合約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當合約成本資產超過(i)本集團預期因交換資產相關貨品或服務而將收取的代價餘額減(ii)尚未確認為開支的直接與提供該等貨品或服務相關的任何成本的淨額時，確認減值虧損。

已資本化合約成本攤銷於確認資產相關收益時從損益內扣除。收益確認的會計政策載於附註1(s)。

(m)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收取代價時予以確認。倘代價僅隨時間推移即會成為到期應付，則收取代價的權利為無條件。

應收款項使用實際利率法減信貸虧損撥備按攤銷成本列賬（參見附註1(j)(i)）。

(n)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價值確認。除按照附註1(j)(ii)計量之財務擔保負債外，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則按攤銷成本列賬，惟倘若貼現之影響並不重大，則按成本列賬。

(o)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現金、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之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金額之現金之短期高流動投資，該等投資所面對之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並為一般於購入時起計之三個月內到期。根據附註1(j)(i)之政策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p)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薪金、年度花紅、年度有薪假期、強制公積金指定供款及非金錢福利之成本於本集團僱員提供服務之年度提取。倘因付款遞延而造成重大分別，有關金額則按其現值列賬。

(ii) 以股份結算之支出

僱員獲授購股權之公平價值會確認為僱員成本，而在股本內之資本儲備則確認相關增幅。公平價值乃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並經考慮授出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計算。當僱員須符合歸屬條件才可無條件享有該等購股權，預計購股權之公平價值總額在歸屬期內經考慮購股權生效的或然率後攤分入賬。

於歸屬期內，估計可歸屬之購股權數目會作出檢討。除非原來的員工支出符合資產確認之要求，否則任何已在往年確認之累計公平價值之調整須在檢討年內之損益中扣除／計入，並在資本儲備作相應調整。在歸屬日期，除非因未能符合歸屬條件引致權利喪失純粹與本公司股份之市價有關，否則確認為支出之金額按歸屬購股權之實際數目作調整（並在資本儲備作相應調整）。權益金額在資本儲備中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在股本內包括已發行之股份），或購股權屆滿（直接轉入保留溢利）為止。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p) 僱員福利 (續)

(iii)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僅於本集團具備正式而詳細之方案及不可撤回方案之情況下，明確顯示終止聘用或因採取自願離職措施而提供福利時，方予確認。

(q)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均於損益內確認，惟如某部份之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項目有關，則該部份稅項金額須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本期稅項是按本年度應課稅收入，以於結算日生效或大致生效之稅率計算之預期應繳稅項，及任何有關以往年度應繳稅項之調整計算。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由資產及負債按財務報表之賬面值及課稅值兩者之可予扣減及應課稅之暫時性差異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亦可由未經使用之稅務虧損及未經使用之稅項優惠所產生。

除了某些有限之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和遞延稅項資產（只限於很可能獲得能利用該遞延稅項資產來抵扣之未來應課稅溢利）都會確認。支持確認由可抵扣暫時差異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稅溢利包括因轉回目前存在的應稅暫時差異而產生的金額；但這些轉回之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和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抵扣暫時差異預計轉回之同一期間或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可抵扣虧損可向後期或向前期結轉之期間內轉回。在決定目前存在之應課稅暫時差異是否足以支持確認由未利用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差異是否與同一稅務機關和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以及是否預期在能夠使用未利用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撥回之同一期間內轉回。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少數例外情況為源自不可扣稅之商譽、初步確認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之暫時資產或負債，以及有關投資於附屬公司之暫時差額，而倘出現應課稅差額，則為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時間，且於可見將來不會撥回差額。倘出現可扣稅差額，則除非有關差額將於日後撥回。

應確認之遞延稅項數額是按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以結算日生效或大致生效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無作折現計算。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會在每個結算日評估。如不再可能取得足夠之應課稅溢利以運用有關之稅務利益，賬面金額則予以調低。如日後可能取得足夠之應課稅溢利時，已扣減金額則予以撥回。

股息分派產生之額外所得稅將於確認與相關股息支付有關之負債時確認。

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乃各自分開列示及並無相互抵銷。若本公司或本集團在法律上擁有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及本期稅項負債之行使權利及符合下列額外條件，則本期稅項資產可抵銷本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可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 若為本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以淨額清償，或計劃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或
- 若為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如其與同一稅務當局向下述者徵收之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單位；或
 - 或如為不同之應課稅單位，預期在未來每一個週期將清償或追償顯著數目之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及計劃以淨額基準清償本期稅項資產及本期稅項負債或計劃同時變現本期稅項資產及清償本期稅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r)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或本公司因過往事件而須負上法律或推定之責任，且可能須就履行該等責任而導致經濟效益流出，並能夠就此作出可靠估計，則會為未能確定何時發生或其款額之其他負債作出撥備。當金額涉及重大之時間價值時，則按預期用以履行責任之開支之現值作出撥備。

倘無需要流出經濟效益履行責任或未能可靠估計款額，則該等責任將披露作或然負債，除非出現經濟效益流出之可能性極微。可能出現的責任（僅於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發生或不發生的情況下確定）亦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出現經濟效益流出的可能性極微。

(s) 收益及其他收入

當銷售貨品產生收益時，本集團將收入分類為收益。當產品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本集團預期將有權獲得的承諾代價金額確認收益，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款項。收益為扣除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經扣減貿易折扣後的金額。

有關本集團的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如下述：

(i) 銷售貨品

收益於客戶管有並接納產品時確認。倘產品只是部分履行了涵蓋其他貨品及／或服務的合約，則確認收益的金額為合約項下交易總額的合適比例，按照相對獨立售價基準根據合約協定的所有貨品及服務之間分配。

(ii) 股息

上市投資之股息於證券股價除息時確認。

(i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以資產的實際利率，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就信貸並無減值並以攤銷成本或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可撥回）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用於該資產的總賬面值。就信貸出現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用於該資產的攤銷成本（即總賬面值減去虧損撥備）（參見附註1(j)(i)）。

(iv) 政府補助

倘有合理保證可獲取政府補助，而本集團將符合其所有附帶條件，則政府補助初始於財務狀況表內確認。補償本集團產生的開支之補助，在開支產生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準於損益內確認為收入。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的補助確認為遞延收益，其會於該項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有系統地於損益內確認。

(v) 經營租賃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的應收租金收入在租賃期涵蓋的期間內平均分期於損益內確認，惟替代基準更能代表使用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

(t) 研究及開發費用

研究及開發費於其產生之期間確認為支出。

(u) 外幣換算

於年內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外幣匯率換算。以外幣計算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日之市場外幣匯率換算。匯兌盈虧於損益確認。

外匯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乃按交易日之外幣匯率列為歷史成本折算。交易日為初步確認該等非貨幣資產或負債以公平價值列賬之外匯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乃以計量公平價值日期之外幣匯率兌換。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u) 外幣換算 (續)

按港元外之功能貨幣計值之經營業績按交易日期之概約外幣匯率換算為港元。財務狀況表項目，則按結算日之收市外幣匯率換算為港元。匯兌差額直接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於權益中之匯兌儲備分間累計。

於出售港元外功能貨幣之業務時，於權益中確認有關該業務之匯兌差額之累計數額由權益中重新分類至損益，該盈虧將於損益內確認。

(v) 關連人士

(1) 某人士或其近親家族成員倘符合以下條件，即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是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之成員。

(2) 某實體倘符合以下條件，即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及本集團皆是同一集團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是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兩個實體是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一間實體是一第三方實體的合營公司而另一間實體則是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是提供福利予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的僱員離職後之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在(1)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在(1)(i)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該人士是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之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管理要員服務。

一名人士的近親家族成員指在和實體交易時可能影響該人或受該人影響的家族成員。

(w) 分部報告

本集團最高層管理定期取得用以對本集團各項業務及經營地域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財務資料，而經營分部和財務報表所呈示各分部項目之數額會從中確定。

個別重要之經營分部不會合計以供財務報告之用，但如該等經營分部之產品和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別或階層、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之方法以至監管環境之本質等經濟特性均屬類似，則作別論。個別不重要之經營分部如果符合以上大部份條件，則可以合計為一個報告分部。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2. 會計判斷及估計

附註24載有關於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價值的假設及風險因素的若干資料。估計不明確因素的其他關鍵來源載述如下：

(a) 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結算日均會檢討內部及外界資料來源，以評估資產有否可能有任何減值跡象。倘任何有關跡象存在，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資產的減值虧損。事實及具體情況的變化可能影響修訂減值跡象是否存在的結論，並導致可收回金額估值的修訂，該金額將影響未來年度的損益。

(b) 存貨撇賬

本集團在每個結算日均評估存貨之賬面值，以確定有關存貨是否按照於附註1(k)的會計政策以成本及可變現值兩者中以較低數額入賬。管理層根據現行市況及類似經驗估計可變現價值淨額。任何假設之改變將增加或減少存貨撇減值或撇減於以往年度作出之相應回撥，並因此影響本集團之資產淨值及損益。

3. 收益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液晶體顯示屏及有關產品。

收益包括集團向客戶供應貨品之發票價減去退貨及折扣已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本集團之客戶基礎多樣化，於2019年本集團最大單一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2018年：一位）。於2019年，按銷售金額向該一位客戶銷售之收入，包括受本集團已知受該一位客戶共同控制之實體，所得收入約為713,713,000元（2018年：704,248,000元）。信貸風險集中詳情載於附註26(a)。

由於本集團已對其銷售或服務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之實際權宜方法，因此上述資料並不包括有關倘本集團根據原預期年期為一年或以下之銷售或服務合約達成剩餘履約責任而將有權收取之收入之資料。

有關客戶合約收益之按地區分部報告詳情載於附註11中披露。



4. 其他營運收入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上市債券利息收入	-	337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之利息收入	30,626	21,37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虧損)／溢利淨額	(321)	31
出售債務證券之溢利	-	2,718
匯兌虧損淨額	(2,540)	(938)
政府補貼(附註)	12,880	19,581
經營租賃租金收入	11,985	-
其他收入	1,288	2,688
	53,918	45,787

附註：該金額主要指中國政府授予本集團從事高科技製造業研發及其他補助5,901,000元(2018年：7,994,000元)及已獲取與購置設備相關的政府補貼攤銷6,979,000元(2018年：11,587,000元)。以上政府補貼金額並沒有未履行的條件。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2019年 千元	2018年 (附註) 千元
(a) 融資成本		
租賃負債之利息(附註19(c))	538	-
(b) 減值虧損之確認／(撥回)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 客戶應收款預期信貸 虧損準備	(227)	393
— 銷售退貨撥備	7,517	(166)
(c)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附註17(b))	3,162,280	2,662,427
無形資產攤銷	702	385
核數師酬金	3,635	3,684
研究及開發費用	220,560	224,816
根據之前香港會計準則 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 最低限額租金總額	-	12,281
規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33,585	43,047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出	1,557	-

附註：本集團已自2019年1月1日首次選用經修訂追溯法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方法，比較資料並無重列。見附註1(c)。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6. 綜合損益表之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中之稅項如下：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本期稅項 – 中國所得稅		
以往年度過少撥備	3	1,707
本期稅項 – 香港及中國以外 司法權區		
年內準備	3,193	5,304
以往年度過少撥備	63	1,381
	3,256	6,685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定差異(附註22(b))	71	31
	3,330	8,423

(i) 香港利得稅

本集團在香港經營業務之香港利得稅以16.5%稅率計算。

(ii) 中國所得稅

本集團在中國經營業務是按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企業之標準企業所得稅率為25%。

本集團之附屬公司精電(河源)顯示技術有限公司(「精電河源」)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符合資格享有15%之減免所得稅稅率。因此，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精電河源所得稅率為15%。

本集團在中國成立之其他附屬公司則按中國企業之標準企業所得稅率為25%。

本集團之中國企業於2008年1月1日後所得溢利之股息分派須按5%之適用稅率繳納預扣稅。

(iii) 香港及中國以外司法權區

於香港及中國以外地區經營業務之本集團附屬公司之稅項以相關國家適用的現行稅率計算。

(b) 按適用稅率調節稅項扣除及會計溢利：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除稅前溢利	28,350	25,556
按有關稅務司法權區適用的利得稅 稅率計算之除稅前溢利估算之 名義稅款	4,578	2,669
不可減免支出之稅務影響	8,606	9,187
免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918)	(1,220)
研究及開發費用加計扣除之影響	(9,558)	(8,690)
未確認未利用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1,825	2,746
以往年度過少撥備	66	3,088
其他	(269)	643
實際稅項支出	3,330	8,423

7.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節及公司法規第2部分規定(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董事酬金披露列報如下：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千元	薪金、 其他酬金及 實物利益 千元	酌情授予 之花紅 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元	小計 千元	以股份結算 之支出 千元	總額 千元
執行董事							
高文寶	-	-	-	-	-	173	173
高穎欣	-	2,240	200	18	2,458	173	2,631
蘇寧	-	1,358	283	170	1,811	173	1,984
非執行董事							
楊曉萍	64	-	-	-	64	-	64
董學	64	-	-	-	64	-	64
原烽	64	-	-	-	64	-	64
邵喜斌	136	-	-	-	136	-	136
金浩	136	-	-	-	136	-	136
張淑軍	136	-	-	-	136	-	136
獨立非執行董事							
侯自強	200	-	-	-	200	35	235
馮育勤	200	-	-	-	200	35	235
朱賀華	200	-	-	-	200	35	235
總額	1,200	3,598	483	188	5,469	624	6,093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千元	薪金、 其他酬金及 實物利益 千元	酌情授予 之花紅 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元	小計 千元	以股份結算 之支出 千元	總額 千元
執行董事							
高文寶	-	-	-	-	-	-	-
高穎欣	-	2,400	-	18	2,418	-	2,418
姚項軍	-	976	-	120	1,096	-	1,096
蘇寧	-	600	440	180	1,220	-	1,220
非執行董事							
楊曉萍	200	-	-	-	200	-	200
董學	200	-	-	-	200	-	200
原烽	200	-	-	-	200	-	2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侯自強	200	-	-	-	200	-	200
馮育勤	200	-	-	-	200	-	200
朱賀華	200	-	-	-	200	-	200
總額	1,200	3,976	440	318	5,934	-	5,934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8. 最高薪酬人士之報酬

本集團最高薪酬之五名人士中，二名(2018年：二名)為董事，其酬金於附註7披露。其餘三名(2018年：三名)人士之合共報酬如下：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5,420	5,483
以股份結算之支出	69	-
退休金計劃供款	226	222
	5,715	5,705

最高薪酬之三名人士(2018年：三名)按薪酬等級詳列如下：

	2019年 人數	2018年 人數
500,001元至1,500,000元	1	1
1,500,001元至2,500,000元	1	1
2,500,001元至3,000,000元	1	1

9. 其他全面收益

其他全面收益之內容未有任何稅項影響。

其他全面收益之內容如下：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海外貨幣換算調整：		
香港以外業務財務報表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26,814)	(49,366)
債務證券：		
年內確認之公平價值變動	-	(3,496)
股本證券：		
年內確認之公平價值變動	-	64

10.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年內的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綜合溢利25,020,000元(2018年：17,133,000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735,175,204普通股(2018年：735,175,204股)計算：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2019年	2018年
於12月31日已發行之普通股	735,175,204	735,175,204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是按照年內的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綜合溢利25,020,000元(2018年：17,133,000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735,315,591普通股(2018年：735,175,204股)計算：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攤薄)

	2019年	2018年
於12月31日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735,175,204	735,175,204
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以不收取代價方式視作發行之股份之影響	140,387	-
於12月31日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攤薄)	735,315,591	735,175,204

11. 分部報告

(a) 經營分部業績

本集團將其業務劃分為一個單位以作管理，因此，設計、製造及銷售液晶顯示屏及有關產品為唯一呈報分部，實際上所有收益及經營溢利均來自此業務分部。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與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提供的內部報告一致。因此，並無另行披露業務分部資料。

營運總決策人為董事會。董事會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本集團有單一經營分部。

董事會根據與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一致之收益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董事會獲提供以下其他資料以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總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其他金融資產、即期可收回稅項及於聯營公司權益（均為集中管理）。

(b)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及(ii)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聯營公司權益（「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資料。客戶的地區資料按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的地點列示。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資料按資產的實物地點（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言）及業務的地點（就無形資產及聯營公司權益而言）列示。

(i)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中國（所在地）	1,600,216	1,170,083
歐洲	1,306,273	1,316,099
美洲	204,561	262,909
韓國	127,850	125,618
其他	335,078	302,650
	1,973,762	2,007,276
綜合收益	3,573,978	3,177,359

來自歐洲外部客戶收益分析：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德國	316,077	365,146
捷克	302,282	256,357
葡萄牙	109,222	97,323
法國	97,678	123,199
意大利	64,475	69,382
英國	60,410	86,089
其他歐洲國家	356,129	318,603
	1,306,273	1,316,099

(ii) 本集團之指定非流動資產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中國（所在地）	510,826	541,682
韓國	3,055	3,636
其他	6,050	3,415
	519,931	548,733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持有 土地及樓宇 作自用的 擁有人權益 千元	其他租賃 物業作自用 以成本列賬 千元	廠房、 機器、工具 及設備 千元	其他 千元	在建工程 千元	小計 千元	持有 租賃土地 作自用的 權益 千元	總額 千元
成本								
於2018年1月1日	205,665	–	1,360,394	174,549	39,351	1,779,959	16,560	1,796,519
外匯調整	(9,599)	–	(45,523)	(14,299)	(3,173)	(72,594)	(828)	(73,422)
添置	7,780	–	153,610	10,461	–	171,851	–	171,851
出售	–	–	(4,168)	(914)	–	(5,082)	–	(5,082)
轉移	–	–	36,178	–	(36,178)	–	–	–
於2018年12月31日	203,846	–	1,500,491	169,797	–	1,874,134	15,732	1,889,866
始初採納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6號之 影響(附註)	–	17,366	–	532	–	17,898	–	17,898
於2019年1月1日	203,846	17,366	1,500,491	170,329	–	1,892,032	15,732	1,907,764
外匯調整	(3,220)	(307)	(17,359)	(1,670)	–	(22,556)	(276)	(22,832)
添置	–	598	83,577	9,434	–	93,609	–	93,609
出售	–	–	(38,391)	(2,375)	–	(40,766)	–	(40,766)
終止租賃	–	(1,173)	–	–	–	(1,173)	–	(1,173)
於2019年12月31日	200,626	16,484	1,528,318	175,718	–	1,921,146	15,456	1,936,602
累積攤銷及折舊：								
於2018年1月1日	62,659	–	1,089,009	137,122	–	1,288,790	6,882	1,295,672
外匯調整	(3,139)	–	(38,214)	(5,130)	–	(46,483)	(374)	(46,857)
年內折舊	9,243	–	86,502	10,374	–	106,119	704	106,823
出售時回撥	–	–	(4,168)	(802)	–	(4,970)	–	(4,970)
於2018年12月31日	68,763	–	1,133,129	141,564	–	1,343,456	7,212	1,350,668
於2019年1月1日	68,763	–	1,133,129	141,564	–	1,343,456	7,212	1,350,668
外匯調整	(1,126)	(20)	(13,970)	(1,751)	–	(16,867)	(137)	(17,004)
年內折舊	8,880	7,459	108,637	11,058	–	136,034	673	136,707
出售時回撥	–	–	(36,060)	(1,404)	–	(37,464)	–	(37,464)
終止租賃時回撥	–	(520)	–	–	–	(520)	–	(520)
於2019年12月31日	76,517	6,919	1,191,736	149,467	–	1,424,639	7,748	1,432,387
賬面淨值：								
於2019年12月31日	124,109	9,565	336,582	26,251	–	496,507	7,708	504,215
於2018年12月31日	135,083	–	367,362	28,233	–	530,678	8,520	539,198

附註：本集團已自2019年1月1日首次選用經修訂追溯法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2019年1月1日期初結餘的調整，因而確認與使用權資產相關的租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前被分類為經營租賃。見附註1(c)。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a)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租賃物業裝修、傢俬、裝置、辦公室設備及汽車。

(b) 使用權資產：

按基礎資產類別之使用權資產賬面淨值之分析如下：

	附註	2019年 12月31日 千元	2019年 1月1日 千元
持有租賃土地及樓宇作自用的擁有者權益	(i)		
— 於香港以內地區		213	225
— 於香港以外地區		118,358	129,019
		118,571	129,244
香港以外地區持有租賃土地作自用的權益	(i)	7,708	8,520
其他租賃物業作自用以折舊成本列賬	(ii)	9,565	17,366
汽車以折舊成本列賬	(iii)	136	532
		135,980	155,662

與租賃有關的費用於損益內確認的項目分析如下：

	2019年 千元	2018年 (附註) 千元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之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持有租賃土地及樓宇作自用的擁有者權益	8,579	8,942
持有租賃土地作自用的權益	673	704
其他租賃物業作自用	7,459	—
汽車	397	—
	17,108	9,646
租賃負債之利息(附註5(a))	538	—
低價值資產的租賃相關費用	221	—
根據之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最低限額租金總額	—	12,281

附註：本集團已首次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2019年1月1日調整期初結餘以確認與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該等資產先前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歸類為經營租賃。先前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金融租賃資產的折舊賬面值亦識別為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於2019年1月1日初步確認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確認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而不是先前的政策以直線法確認租賃期內經營租賃產生的租金支出。在該方法下，不重列比較資料。見附註1(c)。

年內，新增使用權資產598,000元。該金額主要與根據新租賃協議應付的資本化租賃付款有關。

有關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及租賃負債到期分析的詳情，分別載於附註19(d)及21。

(i) 持有租賃土地及樓宇作自用的擁有者權益

本集團持有若干供液晶體顯示屏業務使用的樓宇及作為職工宿舍的物業。本集團為該等物業權益(包括相關土地的全部或部分不可分割部分)的登記擁有人。本集團已提前作出一次性付款以向物業的前登記擁有人收購物業權益，除根據有關政府部門設定的應課差餉租值的付款外，本集團概無根據土地租賃條款正在進行的付款。該等付款不時變動，並應支付予有關政府部門。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b) 使用權資產：(續)

(ii) 其他自用租賃物業

本集團已透過租賃協議獲得使用其他物業作為辦公室的權利。租賃通常初步為期1至3年。

其中一項租賃包括在合約期限結束後將租賃續期的選項。在可行的情況下，本集團力求包括本集團可行使的擴展選項，以提供運營靈活性。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評估是否合理確定會行使續租選擇權。倘本集團不能合理確定行使續租選擇權，則續租期間的未來租金不計入租賃負債的計量。該等未來租金的潛在風險概述如下：

	已確認的租賃負債 (已貼現) 千元	未計入租賃負債的續租選擇權項下 潛在未來租賃付款 (未貼現) 千元
辦公室 - 香港	-	14,731

(iii) 其他租賃

本集團汽車租賃的租賃方式以兩年內到期。所有租賃均不包含可變租賃付款。

(c) 按經營租賃出租的機器及設備

	千元
成本：	
於2018年1月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
由作自用的持有資產轉移	114,938
外匯調整	(4,912)
於2019年12月31日	110,026
累積折舊：	
於2018年1月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
由作自用的持有資產轉移	21,248
年內折舊	14,265
外匯調整	(1,109)
於2019年12月31日	34,404
賬面淨值：	
於2019年12月31日	75,622
於2018年12月31日	-

年內，本集團以經營租賃方式出租了若干機器項目。租賃始初年期為2.9年。所有租賃均不包含可變租金。於結算日，本集團將在未來期間應收於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的未折現租金，未來兩年為每年13,564,000元(2018年：零元)。

13. 無形資產

	電腦軟件 千元
成本：	
於2018年1月1日	-
添置	6,284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6,284
添置	72
於2019年12月31日	6,356
累積攤銷：	
於2018年1月1日	-
年內攤銷	385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385
年內攤銷	702
於2019年12月31日	1,087
賬面淨值：	
於2019年12月31日	5,269
於2018年12月31日	5,899

年內攤銷已計入綜合損益表內之「其他營運費用」內。

14. 附屬公司投資

下表只載列對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有重大影響之附屬公司詳情。除另有指示外，持有股份均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之詳情	所擁有權益之比率			主要業務
			集團 有效權益	本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成都京東方車載顯示技術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305,145,455 已繳付註冊資本	100%	—	100%	製造及銷售液晶體 顯示屏及有關產品
合肥京東方車載顯示技術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102,714,246 已繳付註冊資本	100%	—	100%	銷售液晶體 顯示屏及有關產品
年加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00股普通股	100%	—	100%	投資控股
多源地產有限公司	香港	2股普通股154股 無投票權遞延普通股	100%	—	100%	持有物業
Starel Trading Limited	塞浦路斯／ 英國	每股1.71歐元之 1,000股	100%	—	100%	持有物業
精電有限公司	香港	2股普通股1,848股 無投票權遞延普通股	100%	—	100%	設計及銷售液晶 顯示屏及有關產品
Varitronix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每股1美元之 18,480股普通股	100%	100%	—	投資控股
Varitronix Finance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每股1美元之 100股普通股	100%	—	100%	為集團公司提供融資
Varitronix France SAS	法國	每股15.25歐元之 2,500股普通股	100%	—	100%	市場推廣及銷售顧問
Varitronix GmbH	德國	每股0.51歐元之 100,000股	100%	—	100%	市場推廣及銷售顧問
精電(河源)顯示技術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809,337,825 已繳付註冊資本	100%	—	100%	製造及銷售液晶體 顯示屏及有關產品
Varitronix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每股1美元之 5,000股普通股	100%	—	100%	投資控股
Varitronix Italy s.r.l.	意大利	每股1歐元之 12,000股普通股	100%	—	100%	市場推廣及銷售顧問
Varitronix (Switzerland) GmbH	瑞士	瑞士法郎30,000之 註冊資本	100%	—	100%	市場推廣及銷售顧問
Varitronix (U.K.) Limited	英國	每股10英鎊之 100股普通股	100%	—	100%	市場推廣及銷售顧問
VL Electronics, Inc.	美國	每股10美元之 5,000股普通股	100%	—	100%	市場推廣及銷售顧問
Varitronix Japan株式會社	日本	每股10,000日圓之 1,000股普通股	100%	—	100%	市場推廣及銷售顧問

公司名稱
精電(河源)顯示技術有限公司
成都京東方車載顯示技術有限公司
合肥京東方車載顯示技術有限公司

法人類別
外商獨資企業
外商獨資企業
外商獨資企業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15. 聯營公司權益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所佔之資產淨值	9,255	2,397
聯營公司之欠款	1,192	1,239
	10,447	3,636

聯營公司欠款均屬無抵押、免息及無特定還款期，但本集團於結算日起計12個月內不要求還款。

聯營公司之詳情

下列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詳情：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之詳情	持有權益之 間接百分比	主要業務
New On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韓國	每股5,000韓圓之 40,000股普通股	50%	電子零件貿易
深圳疆程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633,311 註冊資本	22.5%	設計、製造及銷售液晶體 顯示屏及有關產品

上述所有聯營公司均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核算。

並非個別重要聯營公司的匯總資料：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綜合財務報表中個別非重要聯營公司的賬面總額	9,255	2,397
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股份的總計		
持續經營業務所佔虧損	(552)	(606)
終止經營業務所佔稅後虧損	-	-
其他全面收益	-	-
全面收益總額	(552)	(606)

16. 其他金融資產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非流動部份		
金融資產以攤銷成本價值計量		
— 香港以外的金融機構發行	-	3,132
流動部份		
金融資產以攤銷成本價值計量		
— 香港以外的金融機構發行	3,118	-

17. 存貨

(a)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存貨包含：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原料	186,015	271,522
半製成品	95,876	149,271
製成品	251,313	309,778
	533,204	730,571

(b) 存貨確認為支出的金額分析如下：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已售出之存貨的賬面值	3,138,811	2,652,055
存貨撇減	32,751	17,409
存貨撇減之回撥	(9,282)	(7,037)
	3,162,280	2,662,427

以往年度存貨撇減之撥回乃因客戶產品規格變更因而使用若干存貨而產生。

18.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及其他合約成本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扣除虧損準備	821,165	707,296
扣除：銷售退貨撥備	(15,019)	(7,502)
	806,146	699,794
其他應收款項	12,709	37,747
按金及預付款	56,723	67,163
其他合約成本	37,128	35,312
	912,706	840,016
非流動訂金	(29,339)	(53,065)
	883,367	786,951

非流動訂金主要包括購置TFT面板模具用於生產TFT模組、廠房及設備及執行企業匯報系統成本所支付之訂金。除本集團之租賃按金1,116,000元外（2018年：1,116,000元），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預計在結算日後12個月內可收回或確認為支出。

(a) 賬齡分析

包含在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及其他合約成本中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及已扣除虧損準備及銷售退貨淨額），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發票日起計60日內	582,263	524,581
發票日後61至90日	137,038	101,495
發票日後91至120日	56,407	38,586
發票日後120日以上但少於12個月	30,438	35,132
	806,146	699,794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18.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及其他合約成本 (續)

(a) 賬齡分析 (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一般在發票日後60至90日內到期。本集團之信貸政策詳情載於附註26(a)。

年內銷售退貨準備(包括特定及集體虧損部份)之變動如下：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於1月1日	7,502	7,668
銷售退貨撥備確認/(撥回)	7,517	(166)
於12月31日	15,019	7,502

(b) 合約成本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資本化的合約成本涉及取得貨品銷售相關合約的增量成本。合約成本於確認相關銷售收益期間在損益表確認。年內資本化合約成本為393,000元在損益中確認(2018年：零元)。期初相關資本化成本或成本資本化並無減值(2018年：零元)。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可行權宜方法，倘於本集團可能另行確認的資產的攤銷期間於訂立有關合約當日與有關報告期一致，將於產生時確認取得貨品銷售相關合約的增量成本為開支。

預期將於超過一年後收回的資本化合約成本為35,122,000元(2018年：32,608,000元)。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銀行定期存款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銀行定期存款如下述：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存放期3個月以上之銀行定期存款	7,780	-
存放期3個月或以下之銀行定期存款	252,520	317,139
銀行存款及現金	1,285,808	1,022,9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38,328	1,340,107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銀行定期存款(續)

(b) 除稅前溢利及來自經營業務現金之對賬表如下：

		2019年 千元	2018年 (附註) 千元
除稅前溢利		28,350	25,556
調整：			
折舊	12	136,707	106,823
攤銷	13	702	385
融資成本	5(a)	538	-
利息收入		(30,626)	(21,370)
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552	60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溢利)淨額	4	321	(31)
出售債務證券之溢利	4	-	(2,718)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出	5(c)	1,557	-
政府補貼之攤銷		(6,979)	(11,587)
匯兌虧損／(溢利)		6,503	(9,072)
		137,625	88,592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之減少		187,592	70,889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及其他合約成本之(增加)／減少		(103,781)	46,15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之增加		49,281	39,880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		270,717	245,513

附註：本集團已首次選用經修訂追溯法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調整2019年1月1日期初結餘以確認先前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歸類為經營租賃相關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先前，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經營租賃下的現金付款為12,281,000元，已在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列為經營業務。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除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低價值資產租賃付款外，所有其他已支付的租賃租金現均分為資本要素和利息要素(見附註19(c))，並分類為融資現金流出。根據該經修訂追溯法，比較資料並無重列。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過渡期產生影響見附註1(c)。

(c) 來自融資活動負債之對賬表

本集團負債在融資活動之轉變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轉變如下表所述。融資活動所產的負債是由現金流引起或未來現金流的負債，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

	租賃負債 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2018年12月31日	-
始初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附註)	17,898
於2019年1月1日	17,898
融資現金流轉變：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要素	(7,674)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要素	(538)
融資現金流轉變總額	(8,212)
外匯調整：	(267)
其他轉變：	
期內因訂立新租賃而增加的租賃負債	598
融資成本(附註5(a))	538
終止租賃相關調整	(672)
其他轉變總額	464
於2019年12月31日	9,883

附註：本集團已首次選用經修訂追溯法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調整2019年1月1日期初結餘以確認先前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歸類為經營租賃相關租賃負債。見附註1(c)及19(b)。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銀行定期存款(續)

(d)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包含在現金流量表內的租賃金額如下述：

	2019年 千元	2018年 (附註) 千元
於經營業務現金流量之內	221	12,281
於融資現金流量之內	8,212	-
	8,433	12,281

附註：如附註19(b)的附註所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已支付的某些租金的現金流量類別進行變更。比較金額並無重列。

這些金額與以下各項有關：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已付租賃租金	8,433	12,281

2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應付賬款	585,211	556,43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34,151	119,673
合同負債	29,312	18,430
	748,674	694,534

所有債權人及應計費用預期於一年內償還或確認為收入或按要求償還。

(a) 賬齡分析：

包含在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中之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供應商之發票日起計60日內	509,384	475,836
供應商之發票日後61至120日	52,667	72,250
供應商之發票日後120日以上 但少於12個月	19,476	7,275
供應商之發票日後12個月以上	3,684	1,070
	585,211	556,431

(b) 合同負債之變動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於1月1日結餘	18,430	16,222
因為在該年度確認了期初合同負債中 包含的收入，所以引致合同負債 減少	(18,430)	(16,222)
由於在客戶期間收到了來自客戶的 預付款，所以合同負債增加	29,312	18,430
於12月31日結餘	29,312	18,430

當本集團在生產活動開始前收到存款時，這將在合同開始時產生合同負債，直到項目確認的收入超過存款金額。存款金額根據具體情況與客戶協商。

所有合同負債可預計在一年內確認為收入。

21. 租賃負債

下表顯示本集團在當前及過往報告期末以及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日的租賃負債的剩餘合約到期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附註)		2018年12月31日(附註)	
	最低租賃 租金的現值	最低租賃 租金總額	最低租賃 租金的現值	最低租賃 租金總額	最低租賃 租金的現值	最低租賃 租金總額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1年內	6,740	7,025	8,325	8,874	–	–
1年後但於2年內	3,143	3,220	6,566	6,841	–	–
2年後但於5年內	–	–	3,007	3,072	–	–
	3,143	3,220	9,573	9,913	–	–
	9,883	10,245	17,898	18,787	–	–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362)		(889)		–
租賃負債的現值		9,883		17,898		–

附註：本集團已首次選用經修訂追溯法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調整2019年1月1日期初結餘以確認先前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歸類為經營租賃相關的租賃負債。這些負債已與先前歸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相關的結轉餘額合計。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比較資料並無重列，僅與先前歸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有關。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過渡期產生影響見附註1(c)。

22.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所得稅

(a)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之本期稅項如下：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有關中國所得稅之稅項	(7,167)	(4,975)
有關香港及中國以外司法權區之稅項	(134)	(208)
	(7,301)	(5,183)
包括：		
可收回稅項	(7,825)	(6,266)
應付稅項	524	1,083
	(7,301)	(5,183)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22.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所得稅 (續)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負債部份及年內之變動如下：

	高於 有關折舊之 折舊免稅額 千元	撥備 千元	未匯出 之盈餘 千元	未來效益之 稅項虧損 千元	總額 千元
因遞延稅項而產生：					
於2018年1月1日	657	(220)	7,000	(9,623)	(2,186)
扣除至損益(附註6(a))	31	-	-	-	31
匯兌變動	2	-	-	-	2
於2018年12月31日	690	(220)	7,000	(9,623)	(2,153)
於2019年1月1日	690	(220)	7,000	(9,623)	(2,153)
扣除至損益(附註6(a))	71	-	-	-	71
匯兌變動	(13)	-	-	-	(13)
於2019年12月31日	748	(220)	7,000	(9,623)	(2,095)

綜合財務狀況表對賬如下：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淨遞延稅項資產	(10,277)	(10,348)
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淨遞延稅項負債	8,182	8,195
	(2,095)	(2,153)

(c)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按照載於附註1(q)的會計政策，本集團並無就累計稅務虧損69,779,000元(2018年：61,888,000元)確認其遞延稅項資產，原因為在可見將來不可能在有關稅務司法權區取得應課稅盈利而令該項資產得以運用。根據現行稅務條例，上述可抵扣虧損不設應用限期。

23. 遞延收益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流動部份	5,564	5,331
非流動部份	8,907	11,006
	14,471	16,337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獲得中國政府鼓勵購置機器的政府補貼合共5,173,000元(2018年：24,847,000元)該金額將會按照該等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分攤及解除至損益。截止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補貼已解除至損益為6,979,000元(2018年：11,587,000元)。

24.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交易

本公司於2013年6月3日(「計劃」)，為鼓勵本集團員工及業務夥伴而採納兩項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董事會獲授權可酌情邀請公司內之任何僱員或董事(包括本集團內任何執行及非執行董事)(「現時參與人仕」)或業務夥伴接受購股權。認購公司股份之價格由董事會釐定並經知會各承授人，惟該價格不可少於授出購股權予承授人當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收市價，及之前五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及股份之面值，以較高者為準定價。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購股權計劃最多可授予之購股權為於購股權計劃獲通過當日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0%。該兩項購股權計劃可在授出日起十年內行使。

於2015年7月9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現有計劃向現時參與人仕授出8,600,000份購股權。各購股權持有人可按行使價5.72元認購一股每股面值0.25元之公司股份。該等購股權之合約年期為自承授人接納後發行購股權證日期起至2018年8月31日到期。於所授出之8,600,000份購股權中，5,900,000份購股權被授予公司董事。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15年7月9日所刊發之公告。

於2019年1月24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現有計劃向現時參與人仕授出4,500,000份購股權。各購股權持有人可按行使價2.00元認購一股每股面值0.25元之公司股份。該等購股權之合約年期為自承授人接納後發行購股權證日期起至2023年1月31日到期。於所授出之4,500,000份購股權中，1,800,000份購股權被授予公司董事。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19年1月24日所刊發之公告。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24.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交易 (續)

(a) 年內已存在授出之購股權條款及條件如下，所有購股權均以實質股票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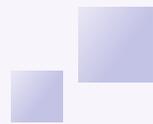
	購股權數目	歸屬條件	購股權合約年期
授出予董事之購股權：			
– 2015年7月9日	5,900,000	自2015年至2017年每年9月1日期間授出三個部份	2018年8月31日營業時間結束時
– 2019年1月24日	1,800,000	自2020年至2023年每年2月1日期間授出三個部份	2023年1月31日營業時間結束時
授出予僱員之購股權：			
– 2015年7月9日	2,700,000	自2015年至2017年每年9月1日期間授出三個部份	2018年8月31日營業時間結束時
– 2019年1月24日	2,700,000	自2020年至2023年每年2月1日期間授出三個部份	2023年1月31日營業時間結束時

(b) 購股權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如下：

	2019年		2018年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購股權數目
於年初未行使	不適用	–	5.72元	7,850,000
年內授出	2.00元	4,500,000	不適用	–
年內失效	不適用	–	5.72元	(7,850,000)
於年末未行使	2.00元	4,500,000	不適用	–
於年末可行使		–		–

於2019年12月31日，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行使價格為2.00元及加權平均行使合約年期約3.09年。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年內失效之購股權數目為7,850,000。本年度失效的歸屬購股權的價值為18,466,000元，並直接計入保留溢利。



24.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交易^(續)

(c) 購股權之公平價值及假設

所提供以換取購股權之服務之公平價值是按已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價值計算。已授出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價值是按照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購股權合約年期及提早行使之預期已包括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內。

	於2019年 1月24日授出	於2015年 7月9日授出
購股權之公平價值及假設		
於計量日之公平價值	0.59元	0.91元
股價	2.00元	5.65元
行使價	2.00元	5.72元
加權平均波幅	38.81%	35.71%
加權平均購股權年期	4.02年	3.14年
預期股息	0.50%	7.17%
無風險利率(根據外匯基金票據)	1.83%	0.65%

預期波幅是根據過往之波幅(以購股權之加權剩餘年期計算)，再調整公開可得資料影響未來波幅之預期變動。預期股息基於過往之股息。主觀輸入假設之變動可能重大影響公平價值之估計。

購股權的授予須符合服務條件。該服務條件並未納入計算於授予日獲得服務之公平價值。授予購股權與市場情況並無關係。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25.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本公司權益成份之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各成份年初與年終結餘之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以下詳列本公司個別權益成份於年初至年終期間之變動：

附註	股本 千元	股份溢價 (附註 25(d)(i)) 千元	繳入盈餘 (附註 25(d)(ii)) 千元	資本儲備 (附註 25(d)(vi)) 千元	保留溢利 千元	總額 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結餘	183,794	1,307,585	771,827	18,466	239,326	2,520,998
於2018年權益變動：						
去年獲准之末期股息 25(b)(ii)	-	-	-	-	(7,352)	(7,352)
溢利及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	-	-	-	92	92
因購股權失效而解除 24(b)	-	-	-	(18,466)	18,466	-
於2018年12月31日結餘	183,794	1,307,585	771,827	-	250,532	2,513,738
於2019年1月1日結餘	183,794	1,307,585	771,827	-	250,532	2,513,738
於2019年權益變動：						
去年獲准之末期股息 25(b)(ii)	-	-	-	-	(7,352)	(7,352)
虧損及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	-	-	-	(3,515)	(3,515)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交易	-	-	-	1,557	-	1,557
於2019年12月31日結餘	183,794	1,307,585	771,827	1,557	239,665	2,504,428

(b) 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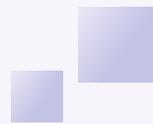
(i) 本年度本公司股東應收之應付股息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於結算日後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0港仙(2018年：1.0港仙)	7,352	7,352
於結算日後建議派發特別股息每股25.0港仙(2018年：零)	183,794	-
	191,146	7,352

於結算日後建議之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並未於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ii) 於本年度批准及派付之上一財政年度本公司股東應收之應付股息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於本年度批准及派付之上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1.0港仙(2018年：1.0港仙)	7,352	7,352



25. 資本、儲備及股息 (續)

(c) 股本

(i) 法定及發行股本

	2019年		2018年	
	股票數目 千股	金額 千元	股票數目 千股	金額 千元
法定股本：				
每股0.25元之普通股	800,000	200,000	800,000	200,000
發行及繳足普通股本：				
於1月1日及12月31日	735,175	183,794	735,175	183,794

普通股持有人享有收取不時宣派之股息，以及在本公司會議上享有每股一票投票權利。所有普通股對於本公司剩餘資產位列相同。

(d) 儲備之性質及目的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賬之用途受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150條及157條以及百慕達公司法(1981年)所規管。

(ii) 繳入盈餘

繳入盈餘包括由股份溢價賬轉入之資本減值及於1991年根據集團重組方案所得附屬公司之股份價值，超出本公司就此發行之新股面值之數，入賬繳入盈餘賬。根據百慕達公司法(1981年)(經修訂)及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繳入盈餘可供分派予股東。然而，董事目前無意分派此盈餘。

(i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換算香港以外業務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所有匯兌差額。該儲備按照會計政策載於附註1(u)處理儲備。

(iv) 公平價值儲備(可撥回)

金額包括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價值計量指定的債務證券公平價值的累計淨變動。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價值計量指定的股本證券相關金額於2018年1月1日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重新分類至公平價值儲備(不可撥回)。

(v) 公平價值儲備(不可撥回)

公平價值儲備(不可撥回)包括在報告期末持有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在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價值計量指定的股本證券的公平價值的累計淨變動(見附註1(f))。

(v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包括本公司按僱員獲授購股權的實際或估計之未行使部份而確認之公平價值，並按照於附註1(p)(ii)為股份基礎報酬而採納的會計政策處理。

(vii)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包括就在一間附屬公司按相關中國規則及法規規定之法定儲備及購買附屬公司之非控制權益所付溢價。

(viii) 可分派儲備

於2019年12月31日，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儲備總額為1,011,492,000元(2018年：1,022,359,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25. 資本、儲備及股息 (續)

(e) 資金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金之基本目標為保障本集團維持持續經營之能力，以使本集團可繼續以相宜之價格及服務而風險程度低及按合理成本取得融資等方式，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持份者帶來利益。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務求在取得更高股東回報但可能產生借貸，與穩健之資本狀況所帶來的優勢和安全性兩者之間取得平衡，並就經濟狀況之變動調整資本架構。

本集團按淨債務與經調整資本比率監管其資本架構。就此，本集團將債務淨額界定為債務總額(包括租賃負債及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加未計提擬派股息，減去銀行定期存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調整資本包括股本所有部份減去未產生擬派股息。

本集團已首次選用經修訂追溯法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方法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以確認先前已歸類為經營租賃所有租賃相關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因此導致本集團總債務相比2018年12月31的狀況有大幅增加。

本集團經調整淨債務與資本比率與當前的及過往報告期末以及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如下：

		2019年 12月31日	2019年 1月1日	2018年 12月31日
	附註	千元	(附註) 千元	(附註) 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0	748,674	694,534	694,534
租賃負債		6,740	8,325	-
		755,414	702,859	694,534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143	9,573	-
總債務		758,557	712,432	694,534
加：擬派股息		191,146	7,352	7,352
存放期3個月以上之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之定期存款	19	(7,780)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1,538,328)	(1,340,107)	(1,340,107)
淨現金		(596,405)	(620,323)	(638,221)
權益總額		2,751,435	2,759,024	2,759,024
減：擬派股息		(191,146)	(7,352)	(7,352)
經調整資本		2,560,289	2,751,672	2,751,672
經調整淨債務與資本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本集團已首次選用經修訂追溯法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調整2019年1月1日期初結餘以確認先前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歸類為經營租賃相關的租賃負債。根據該方法，比較資料並無重列。見附註1(c)。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任何對外的資本要求。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價值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承受著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對的該等風險及用以管理該等風險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常規說明如下。

(a) 信貸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交易對方不履行合同義務而導致本集團經濟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應收票據產生的信用風險有限，此乃由於對應方均為本集團所認為具有較低信用風險的銀行及金融機構。

除附註28所載本集團提供的財務擔保外，本集團並無提供可能令本集團面臨信用風險的任何其他擔保。與該等財務擔保有關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披露於附註28。

應收賬款

本集團涉及之信貸風險主要受到各客戶之個別特徵所影響，而非客戶所從事行業及所在國家，因此，高度集中信貸風險主要源自本集團個別客戶出現重大風險。於結算日，本集團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之26%（2018年：24%）及44%（2018年：29%）之總貿易應收款來自本集團之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

本集團會對要求超過一定信用額度的所有客戶進行個人信用評估。此等評估針對客戶過往於到期時的還款記錄及現時支付能力，並考慮客戶的特定賬戶資料及客戶所處經濟環境的相關資料。貿易應收款項在發票日後60至90日內到期。本集團一般不會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本集團按相等於使用準備矩陣計得的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損失準備金。由於本集團的歷史信用損失經驗顯示基於客戶個人特徵的不同損失模式，基於逾期狀況的損失準備金在本集團對客戶的個人信用評估之間進一步予以區分。

下表提供有關本集團所面臨的貿易應收款項的信用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2019年		
	預期損失率	賬面金額	損失準備金
	%	千元	千元
即期（未逾期）	0.1%	632,212	554
逾期少於1個月	0.7%	96,326	636
逾期1至12個月	0.8%	94,615	798
逾期12個月以上	100%	2,490	2,490
		825,643	4,478

	2018年		
	預期損失率	賬面金額	損失準備金
	%	千元	千元
即期（未逾期）	0.3%	534,319	1,363
逾期少於1個月	0.7%	100,638	689
逾期1至12個月	0.2%	74,554	163
逾期12個月以上	100%	2,490	2,490
		712,001	4,705

預期損失率基於過去3年的實際損失經驗。調整該等利率乃為反映收集歷史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以及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壽命期的經濟狀況的看法之間的差異。

有關貿易應收賬款的損失準備於年內之變動如下：

	2019年	2018年
	千元	千元
於1月1日結餘	4,705	5,172
年內註銷金額	-	(860)
年內（撥回）／確認減值虧損	(227)	393
於12月31日結餘	4,478	4,705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價值(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旗下各個經營實體自行負責其現金管理，包括將現金盈餘作短期投資及籌措貸款以應付預期現金需要，如借貸超出預設特定權限，則須獲母公司董事會批准。本集團之政策為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要及借貸契諾之遵行情況，以確保維持充足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儲備，以及有足夠由主要財務機構承諾給予之融資額度，可應付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要。

下表闡明於結算日，本集團及本公司財務負債之剩餘合約到期情況，乃按合約無折讓現金流量(包括按協定利率計算之應付利息，如為浮動利率，則按結算日當日之利率計算)以及本集團或須還款之最早日期之情況：

	2019年				2018年			
	合約無折讓現金流出				合約無折讓現金流出			
	於1年內 或即期	1年以上 但少於 2年	總額	於 12月31日 賬面值	於1年內 或即期	1年以上 但少於 2年	總額	於 12月31日 賬面值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應付帳款、應計費用及 其他應付款	719,362	–	719,362	719,362	676,104	–	676,104	676,104
租賃負債(附註)	7,025	3,220	10,245	9,883	–	–	–	–
	726,387	3,220	729,607	729,245	676,104	–	676,104	676,104

附註：本集團已首次選用經修訂追溯法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調整2019年1月1日期初結餘以確認先前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歸類為經營租賃相關的租賃負債。根據該方法，比較資料並無重列。見附註1(c)。

(c)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源自透過銷售及採購而產生以外幣(即以相關業務交易之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列值之應收賬款、應付賬款及現金結餘。本集團亦因提取收購以外幣列值之其他金融資產而承受外匯風險，而導致此項風險出現之貨幣主要是美元、歐元、日圓及人民幣。

本集團目前並無就其外匯風險採取任何對沖政策。除以港元作功能貨幣之集團實體之若干交易以美元及日圓列值外，集團間各實體之大部份銷售及購買均以其各自之功能貨幣作交易貨幣。鑒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預期該等以美元計值之交易將不會出現任何重大貨幣風險。就以其他貨幣列值之餘額而言，倘出現短期之失衡情況，本集團會在必要時按現貨匯率買賣外幣，以確保將淨風險額度維持在可接受之水平。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價值 (續)

(c) 外匯風險 (續)

(i) 承受外匯風險

下表為本集團在結算日承受因以實體有關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已確認資產或負債產生之貨幣風險之詳情。所承受風險之金額以港元按年結日之現貨匯率(為呈報而兌換)列值，並不包括因換算香港以外業務財務報表至本集團呈列貨幣之差額。

	2019年 承受外匯風險 (以港元計)				2018年 承受外匯風險 (以港元計)			
	美元 千元	歐元 千元	日圓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美元 千元	歐元 千元	日圓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438,376	3,065	-	-	412,221	1,366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91,866	8,861	10	12,181	892,433	815	10	12,051
存放期3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	-	-	-	-	-	-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92,780)	(2,853)	(25,278)	-	(113,299)	(842)	(28,665)	-
	1,337,462	9,073	(25,268)	12,181	1,191,355	1,339	(28,655)	12,051

此外，由於公司間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以貸方或借方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因此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公司間應收款項淨額合共1,700,000美元及人民幣621,004,000(2018年：5,637,000美元及人民幣243,896,000)。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價值 (續)

(c) 外匯風險 (續)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闡明倘本集團於結算日有重大風險之外幣匯率於當日出現變動，本集團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及綜合權益之其他部份之即時變動，敏感度分析已假設所有其他可變風險因素維持不變。就此而言，本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為港元，假設港元兌美元之聯繫匯率將不會因美元兌其他貨幣之價值有任何變動而受到重大影響。

	2019年		2018年	
	外幣匯率之 增加／(減少)	除稅後溢利 及保留溢利 增加／(減少) 千元	外幣匯率之 增加／(減少)	除稅後溢利 及保留溢利 增加／(減少) 千元
美元	10%	11,699	10%	28,857
	(10)%	(11,699)	(10)%	(28,857)
歐元	10%	904	10%	125
	(10)%	(904)	(10)%	(125)
日圓	10%	(2,110)	10%	(2,393)
	(10)%	2,110	(10)%	2,393
人民幣	10%	1,218	10%	1,205
	(10)%	(1,218)	(10)%	(1,205)

上表呈列之分析結果反映對本集團各實體除稅後溢利，以及各功能貨幣計量之股本按結算日之匯率兌換為港元(為呈報而兌換)之即時合共影響。

敏感度分析假設，匯率變動已應用以重新計量該等由本集團持有並使本集團於結算日承受外匯風險之金融工具。分析不包括因換算香港以外業務財務報表至本集團呈列貨幣之差額。上述分析與2018年採用基準相同。

(d) 公平價值

(i) 財務擔保

已發出財務擔保的公平價值乃參照按公平原則就類似服務所收取的費用而釐定(如能取得此等資料)，或參照利率差距而釐定，將貸款機構在有擔保情況下所收取的實際利率，與估計在無擔保情況下所收取的利率作出比較(如能對有關資料作出可靠的估計)。

27. 承擔

(a) 於結算日內尚未履行而並未列於財務資料的資本承擔如下：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已訂約	27,003	6,672

(b) 於2018年12月31日，在不可撤銷的經營租約內，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租金總額如下：

	2018年 千元
1年內	8,874
1年後但於5年內	9,913
	18,787

本集團為承租人，根據租賃持有若干物業及汽車，該等物業及汽車先前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選用經修訂追溯法。根據該方法，本集團調整2019年1月1日期初結餘以確認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負債（見附註1(c)）。自2019年1月1日起，根據附註1(i)所載的政策，未來租賃租金於財務狀況表內被確認為租賃負債，有關本集團未來租賃租金的詳情披露於附註21。

28. 或然負債

已發出之擔保

於結算日，本公司為某些附屬公司的銀行備用信貸向銀行作出擔保。

於結算日，董事認為本公司向作出的所有擔保均不會導致索償。本公司於結算日並無作出任何擔保及附屬公司已動用信貸額（2018年：零元）。

因該等擔保的公平價值未能按可觀察市場數據可靠地估算，故本公司沒有就該等擔保確認任何遞延收益。

本集團所有銀行信貸受履行與本集團財務狀況表比率有關之契諾所規限。該等規限在與金融機構達成之借貸安排中乃屬常見。倘本集團違反契諾，已提取之信貸將須於要求即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察是否遵守該等契諾。於2019年12月31日該等銀行信貸額為413,590,000元（2018年：478,250,000元）。於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並無動用信貸額。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風險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6(b)。於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違反任何有關提取融資之契諾。

29. 關連人士的重大交易

(a) 主要管理層人士薪酬

主要管理層人士薪酬（包括付予董事薪酬）於附註7，而個別最高薪酬僱員薪酬於附註8披露。

(b) 循環交易

除披露於本年度財務報告的其他部份外，關連人士的交易如下（當中包括本公司的母公司京東方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京東方」）及其子公司（除本集團外）（合稱「京東方集團」）：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京東方集團：		
向京東方集團採購的貨品（附註1）	1,367,507	495,735
京東方集團收取的加工費（附註1）	-	632
向京東方集團出租物業、 廠房及設備（附註2）	11,985	-
京東方集團收取包括：租金、 管理費、水電費及電腦整合 製造系統管理費用（附註3）		
— 租賃合同及相關合同	397	8,899
— 新租賃合同	82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29. 關連人士的重大交易 (續)

(b) 循環交易 (續)

附註：

- (1) 該項交易是按照雙方於2018年11月22日訂立的總採購協議修訂本及總分包協議。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於2018年11月22日刊發的公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上述關連人士交易屬於持續關連交易的定義。
- (2) 該項交易是按照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成都京東方車載顯示技術有限公司(「成都精電」)與京東方全資附屬公司成都京東方光電科技有限公司(「成都京東方」)於2019年2月14日訂立的資產租賃協議。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於2019年2月14日刊發的公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上述關連人士交易屬於持續關連交易的定義。
- (3) 該項交易是按照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年加投資有限公司與成都京東方於2017年1月13日訂立的租賃合同及相關合同(「租賃合同及相關合同」)。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於2017年1月13日刊發的公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上述關連人士交易屬於持續關連交易的定義。於2019年2月14日，成都精電與成都京東方訂立終止合同(「終止合同」)。據此，於2017年1月13日租賃合同及相關合同已於2019年2月15日終止。與此同時，雙方訂立由2019年2月15日至2021年12月31日的新租賃合同(「新租賃合同」)。根據終止合同設定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根據新租賃合同計算的每項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持續關連交易。於租賃開始時，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90,000元。

以上交易均已扣除增值稅。

(c) 關連方結餘

於2019年12月31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中包括應付於京東方集團之採購成本及其他應付費用220,324,000元(2018年：61,252,000元)。非流動訂金中包括向京東方集團繳付的訂金17,816,000元(2018年：36,785,000元)用作購買TFT面板模具用於生產TFT模組已向京東方集團繳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及其他合約成本包括應收京東方集團之預付款9,341,000元(2018年：5,283,000元)。

除非流動訂金外，關連方結餘均屬無抵押、免息及於1年內償還或可復完。

3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以港元計)

	附註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投資	14	2,507,544	2,515,135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465	4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88	1,561
		1,153	2,003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4,258	3,390
應付稅項		11	10
		4,269	3,400
流動負債淨額		(3,116)	(1,397)
資產淨值		2,504,428	2,513,738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5(c)	183,794	183,794
儲備	25(a)	2,320,634	2,329,944
權益總額		2,504,428	2,513,738

上述賬項由董事會於2020年3月30日批准及授權發佈。

高文寶
董事

高穎欣
董事



31. 比較數字

本集團已自2019年1月1日首次選用經修訂追溯法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方法，比較資料並無重列。有關會計政策變動詳情列載於附註1(c)。若干比較數字，已調整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32. 直屬母公司及最終控股人士

於2019年12月31日，董事認為本集團之直屬母公司及最終控股人士分別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京東方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及於中國註冊成立的京東方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京東方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編製財務報表予公眾人士使用。

33.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公佈但尚未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之可能影響

於本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公佈若干修訂及一項新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會計期間該等修訂及新準則尚未生效及本財務報表亦無採用。其中包括可能與本集團發展有關的內容如下。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要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這些修訂及新準則在初次應用期間的影響。截至目前，已確定若干方面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五年概要

(以港元計)

	附註	2015年 千元	2016年 千元	2017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業績：						
收益		2,487,820	2,247,470	2,879,159	3,177,359	3,573,978
經營溢利	1	324,810	59,699	20,628	26,162	29,440
融資成本	1	(3,472)	(1,197)	(50)	–	(538)
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4,020	(453)	(297)	(606)	(552)
除稅前溢利		325,358	58,049	20,281	25,556	28,350
(扣除)／計入之所得稅		(24,997)	(7,526)	1,832	(8,423)	(3,330)
本年溢利		300,361	50,523	22,113	17,133	25,020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300,605	50,523	22,113	17,133	25,020
非控制權益		(244)	–	–	–	–
本年溢利		300,361	50,523	22,113	17,133	25,020
資產及負債：						
物業、廠房及設備	1	412,608	361,797	500,847	539,198	504,215
聯營公司權益		4,747	4,150	4,436	3,636	10,447
無形資產		–	–	–	5,899	5,269
應收貸款		31,000	15,500	–	–	–
其他金融資產		57,353	10,783	13,069	3,132	–
非流動訂金		–	18,336	63,010	53,065	29,339
遞延稅項資產		725	2,731	10,348	10,348	10,277
流動資產淨額	1	1,415,545	2,326,198	2,220,099	2,162,947	2,212,120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	1,921,978	2,739,495	2,811,809	2,778,225	2,771,667
非流動銀行貸款		(8,879)	–	–	–	–
租賃負債	1	–	–	–	–	(3,143)
遞延稅項負債		(7,663)	(7,888)	(8,162)	(8,195)	(8,182)
遞延收益		–	–	(1,606)	(11,006)	(8,907)
資產淨值		1,905,436	2,731,607	2,802,041	2,759,024	2,751,435
股本及儲備						
股本		82,782	183,764	183,794	183,794	183,794
儲備		1,822,654	2,547,843	2,618,247	2,575,230	2,567,641
權益總額		1,905,436	2,731,607	2,802,041	2,759,024	2,751,435
每股盈利(港仙)						
基本		91.2	8.4	3.0	2.3	3.4
攤薄		90.4	8.4	3.0	2.3	3.4

附註1：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自2019年1月1日起，本集團已更改有關承租人會計模式的會計政策。根據該準則的過渡性規定，採用會計政策變更，以期初餘額調整的方式調整為截至2019年1月1日的已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在初始確認這些資產和負債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必須確認租賃負債的未償餘額所產生的利息支出和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而不是先前的租金確認政策，在租賃期內，經營租賃產生的費用以租賃年期按直線法將租金支出確認。早於2019年的數字是根據當年適用的政策列示。

本集團擁有之物業



	地點	現時用途	持有權益百分比
1.	九龍觀塘 牛頭角道300-302號 裕民中心一座二十二樓G座	職工宿舍	100%
2.	中國 廣東省河源市 源城區河源道128號	工業用途	100%
3.	Unit 3 Milbanke Court, Milbanke Way, Bracknell, Berkshire, United Kingdom	寫字樓	100%

附註： 上述物業中為完全擁有、長期租約或中期租約或並無按任何特定租約年期。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高文寶先生(主席)

高穎欣女士

蘇寧先生

非執行董事：

楊曉萍女士(於2019年4月27日退任)

董學先生(於2019年4月27日退任)

原烽先生(於2019年4月27日退任)

邵喜斌先生(於2019年4月28日委任)

金浩先生(於2019年4月28日委任)

張淑軍女士(於2019年4月28日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育勤先生

朱賀華先生

侯自強先生

公司秘書

彭天健先生

審核委員會

馮育勤先生(主席)

朱賀華先生

侯自強先生

薪酬委員會

馮育勤先生(主席)

高文寶先生

高穎欣女士

朱賀華先生

侯自強先生

提名委員會

高文寶先生(主席)

蘇寧先生

馮育勤先生

朱賀華先生

侯自強先生

獨立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於《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主要往來銀行

三菱UFJ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觀塘

成業街7號

寧晉中心35樓A至F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4th Floor North, Cedar House

41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 12,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6號舖

美國預託證券機構

The Bank of New York

American Depositary Receipts

101 Barclay Street, 22W

New York, NY 10286

U.S.A.

股份代號

710

網址

<http://www.boevx.com>

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觀塘
成業街7號
寧晉中心35樓A-F室

www.boevx.com